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Pride Industrial Co., 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五年四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三、管理层分析”之“（五）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 一、海外市场经营风险

#### 1. 北美市场风险

长期以来，北美市场始终为公司最大的产品销售市场：2013年、2014年北美市场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2.81%、79.05%。

公司以ODM、OEM等贴牌代工模式开展北美市场业务，根据进口商订单进行产品生产，通过为进口商供货实现该市场的产品销售。由于公司在该市场不具有自主品牌和自主经销渠道，当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时，公司无法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自由实施市场战略，处于相对被动地位，受进口商订单影响较大。

北美市场主要指美国市场。目前，中国与美国不存在直接的发制品行业企业竞争关系，美国对于发制品的进口政策较为宽松，基本没有设限。但是美国贸易环境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发制品的进口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该市场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2. 非洲市场风险

非洲市场是全球增速最快、前景空间最大的发制品消费市场，也是公司大力投入、全面深入拓展业务的重点市场。该市场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总体呈上升趋势：2013年、2014年非洲市场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9%、20.95%。

相对于其他地区，非洲地区广泛存在政局不稳定、法律不健全等情况，且当地文化、习俗较为特殊，这些因素都可能对公司当地业务的经营产生影响。目前公司非洲业务最主要发展地尼日利亚政局总体稳定，投资环境尚好，对发制品进口和外国发制品商在当地投资政策较为宽松，未出现过设限情形。但尼日利亚国内局势仍存在不稳

定因素，贸易和投资环境因此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该国政治和经济环境及贸易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该市场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二、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达到 97%左右，其中人发原材料占比达到 90%左右。

人发原材料由于其特殊性，价格波动性相对较大，因此公司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主要体现为人发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人发原材料具有自然生长性，再生需要一定周期，且其主要来自亚洲地区，在现代人蓄发习惯改变的影响下，相对于发制品需求的快速增长，具有一定的稀缺性。近年来，人发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总体呈上升趋势。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末存货余额 7,875.57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1.60%，余额较大主要为：人发具有一定的稀缺性，而且人发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总体呈上升趋势，在增资资金到位后，公司适当加大了原材料库存量，在一定程度上有效缓解了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由于发制品行业的经营特点，行业内企业，特别是规模化经营企业，存货余额普遍较大。在公司存货较大的情况下，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将会形成存货跌价损失，从而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

##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周转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284.56 万元、8,048.7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8.55%、42.51%，占比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9、2.37，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但周转速度率较低。

公司主要为国际大型发制品贸易商提供贴牌生产，国际大型贸易商对公司的付款账期相对较长，一般为 6 个月。随着公司自营品牌业务、非洲市场业务规模的稳步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将逐步得到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达到 95%以上，对象均为长期合作的国际大型发制品贸易商，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五、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85%、5.43%，毛利率水平较低，盈利能力较弱，主要为：公司九成以上的营业收入来源于工艺发条，而工艺发条毛利率为发制品中毛利率最低的品种，远低于化纤发条、发套产品；公司七成以上的收入来源于贴牌生产，产品附加值低。

根据上市公司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2014 年度其工艺发条的毛利率为 4.79%，化纤发条的毛利率为 48.90%。公司 2014 年工艺发条的毛利率（4.89%）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持平。

近年来公司虽然不断增加产品品种，逐渐足化纤发条、发套产品等，但由于产品的技术开发和市场开发存在一定的过程，公司短期内仍将以工艺发条为主。公司未来迫切需要借助资本市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 六、人力资源风险

发制品生产工艺环节多，部分关键工序的完成水平直接影响产品质量和生产出成率，技术工人需要经过一定时间的理论和实践学习才能熟练掌握岗位技术、胜任岗位工作。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业务规模的扩大使得公司对技术工人的需求量增大。作为地处发制品重要产业集群河南许昌的优势规模企业，公司易于吸引到综合素质较高的技术工人，且目前高级技术人才较为充足，能够满足一定时期内因公司规模扩张而产生的对新招技术工人进行培训、指导和管理的需求。

但在快速发展的情况下，公司不排除在某个时点因未能及时获取足够的人力资源而妨碍业务扩张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快速发展下的人力资源风险。

## 七、发制品出口退税率降低的风险

2009 年 6 月 8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从 2009 年 6 月 1 日起，提高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其中，毛发制品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5%；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执行；具体执行时间以‘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退税专用）’海关注明的出口日期为准。”公司的毛发制品全部出口，出口退税率 15%。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了《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调整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进一步调低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2015 年 4 月 1 日起，毛发制品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9%。毛发产品出口退税率的调整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八、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杨光辉、谢风霞夫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0%的股份，同时杨光辉为公司董事长，长期以来两人一直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虽然主办券商对公司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了挂牌前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方面的辅导和培训，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若控股股东通过不当行使表决权或通过其他方式控制本公司的经营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失，存在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未严格按时召开股东会，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程序存在瑕疵，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不健全，股东会等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不规范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十、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为：

序号	担保人	担保银行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主债务履行期间	担保方式	备注
1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神后信用社	禹州市绿色家园种植有限公司	5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11.7-2015.11.6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李氏养殖有限公司
2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5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1.16-2016.1.11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3	鑫地有限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7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2.10-2016.2.10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4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李世民	9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2.10-2016.2.5	连带责任保证	

以上被担保单位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为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主要为对方为本公司借款合计提供了 3,500 万元的担保。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 2014 年 1-11 月发制品企业出口额排名情况，发制品出口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共 2,775 家，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排名 39 位、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排名 54 位，两家被担保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经营规模。

公司为禹州市绿色家园种植有限公司、李世民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主要为在以往年度为帮助其满足银行贷款条件，由银行居中协调，本公司对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对上述交易，公司已按对外担保相关管理制度履行相应股东会决议程序。在未来年度，若被担保方未能按时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存在履行担保义务、进行代偿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光辉出具承诺，若因上述担保责任导致公司遭受损失，将由其承担。

## 十一、禹州天润资源综合利用证书到期不能续签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综证书 ZQRD-12 第 271 号，证书有效期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文件，禹州天润销售人发（档发工艺）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禹州天润原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按照《河南省实施〈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细则》（豫发改资源〔2007〕796 号），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每年组织两次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受理材料的截止时间分别为每年的 4 月 30 日和 10 月 31 日。由于注册地址不符合当地政府的指导要求，禹州天润未能于 10 月 31 日前完成申报。禹州天润计划在 2015 年第一批（4 月底前）完成申报，并在 6 月底拿到新的认定证书。

虽然河南省对档发企业的综合资源运用的认定政策未有变化，且初步判断禹州天润符合综合资源运用企业的认定标准，但禹州天润仍存在不能顺利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证书的风险。若不能取得该项证书，会对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

## 十二、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 **SHAKE-N-GO FASHION, INC.** 的订单较多，2014 年度、2013 年度对 **SHAKE-N-GO FASHION, INC.** 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34%、71.14%，存在潜在的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SHAKE-N-GO FASHION, INC.** 为行业知名的发制品进口商，公司能够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也体现了公司在产品质量、声誉方面的优势。虽然公司对其的销售额仅占其在中国采购金额的很小比例，且公司目前对其采购需求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但是仍存在一旦其大幅降低订单数量，公司面临寻找新的客户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许昌作为世界著名的发制品产、供、销集散地，广泛吸引全球进口商。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多家欧美市场排名领先、实力雄厚的大型进口商建立了长期深度合作关系，获得了连续稳定的订单，为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经营的垫底了基础。

公司良好的口碑也为其带来更多客户，节约了公司的市场开发成本。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过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将坚持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线，在保持与大型进口商建立的稳定合作关系上，积极开拓非洲市场，提升非洲客户的销售份额，实现长期、可持续自主经营。公司具有持续经营的能力。

### 十三、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2014年度、2013年度对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9.05%、92.81%，符合发制品行业内生产企业的普遍特征。在发制品产品研发方面，行业内大多数企业不具备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仅从事OEM生产或跟风模仿；少数优势规模企业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设计能力，有能力针对目标市场时尚潮流和消费者偏好设计出各式各样的产品款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大幅下降，主要为：近年来，公司在贴牌生产的基础上，加大了自主设计、研发的投入，开发了系列自主品牌；同时，公司全面深入的拓展非洲市场，在非洲市场销售自主品牌产品。随着非洲市场业务规模的稳步提升，自主品牌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因此，公司对贴牌厂商不存在业务收入依赖，公司贴牌生产为主的生产模式符合行业特征，具有可持续性。

## 目 录

<b>声 明</b> .....	1
<b>重大事项提示</b> .....	2
一、海外市场经营风险 .....	2
二、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	3
三、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	3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周转率较低的风险 .....	3
五、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	4
六、人力资源风险 .....	4
七、发制品出口退税率降低的风险 .....	5
八、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	5
九、公司治理风险 .....	5
十、对外担保的风险 .....	6
十一、禹州天润资源综合利用证书到期不能续签的风险 .....	7
十二、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	7
十三、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	8
<b>目 录</b> .....	9
<b>释义</b> .....	12
<b>第一章 基本情况</b> .....	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4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5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8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20
五、公司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	30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33
八、最近二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6
九、中介机构情况 .....	37
<b>第二章 公司业务</b> .....	39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39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40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6
四、业务经营情况.....	53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3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4
<b>第三章 公司治理 .....</b>	<b>79</b>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9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8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1
四、独立运营情况.....	82
五、同业竞争情况.....	83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8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和原因.....	89
<b>第四章 公司财务 .....</b>	<b>91</b>
一、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91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00
三、管理层分析.....	122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40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57
六、重要事项.....	162
七、资产评估情况.....	163
八、股利分配.....	163
九、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164
<b>第五章 有关声明 .....</b>	<b>165</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6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7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68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169
<b>第六章 附件</b>	<b>170</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7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70
三、法律意见书	170
四、公司章程	17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7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70

##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百逸达	指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鑫地有限、有限公司	指	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
禹州鑫地	指	禹州市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
禹州天润	指	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中国中投证券	指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明商律师、律师	指	河南明商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监管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规模化企业	指	出口规模在2000万美元以上的发制品出口企业
FOB	指	Free On Board，国际贸易中常用的贸易术语之一。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OEM	指	是英文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的缩写；基本含义为：受托厂商不拥有产品品牌，以承接订单方式，依品牌商的需求与授权，按照特定要求（如设计图、技术指标等）生产产品，产成品被品牌商买断，贴品牌商的品牌销售。
ODM	指	是英文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的缩写。基本含义为：生产厂商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产品从设计到生产全部由生产厂商自行完成，产品制成品后贴牌销售。
OBM	指	即代工厂经营自有品牌，即Open Book Management。
档发	指	按不同长度分类捆扎的人发，用于进一步加工成人发发制品。
发条	指	以人发或者化纤丝为原材料加工后，经美容美发师拼接在原有头发上的条状发制品。
发套	指	以人发为原材料，并用网帽机织而成的发制品，可直接整个佩戴在头上。
色发	指	经处理使发丝形成不同颜色的人发或化纤丝。
染色	指	将原始发通过过酸、中和、漂发、固色等工艺后，使其加工后颜色与指定颜色一致的一种工艺过程。
雅克	指	直发经过雅克机六角网卷发定型处理后，变得蓬松、表面呈有轻微细小波纹的工艺。
过酸	指	将原始毛发按规定浴比（水、硫酸）用量，在过酸锅中均匀搅拌处理后使毛发表面赃物和鳞片得以清除的一种工艺过程。

注：除特别注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enan Pride Industrial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光明

注册号：411000400000395

组织机构代码证：77085540-0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21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5 年 3 月 6 日

营业期限：200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

注册地址：禹州市褚河乡提灌站

邮编：461670

电话：0374-8660888

传真：0374-8660999

董事会秘书：杨月珍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制造业中的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归属于制造业中的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3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制造业中的“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中的“其他毛皮制品加工（C1939）”

经营范围：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的进出口贸易。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股票总量：8,000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

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6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因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尚不满一年，在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前（即2016年3月5日前），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 2、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2015年3月6日，作为本次挂牌公开转让前十二个月以内受让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谢风霞持有的公司股份而成为公司股东的杨月珍，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其所持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满足《公司法》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挂牌满一年和两年。

2015年3月6日，公司发起人出具《承诺函》，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年3月6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承诺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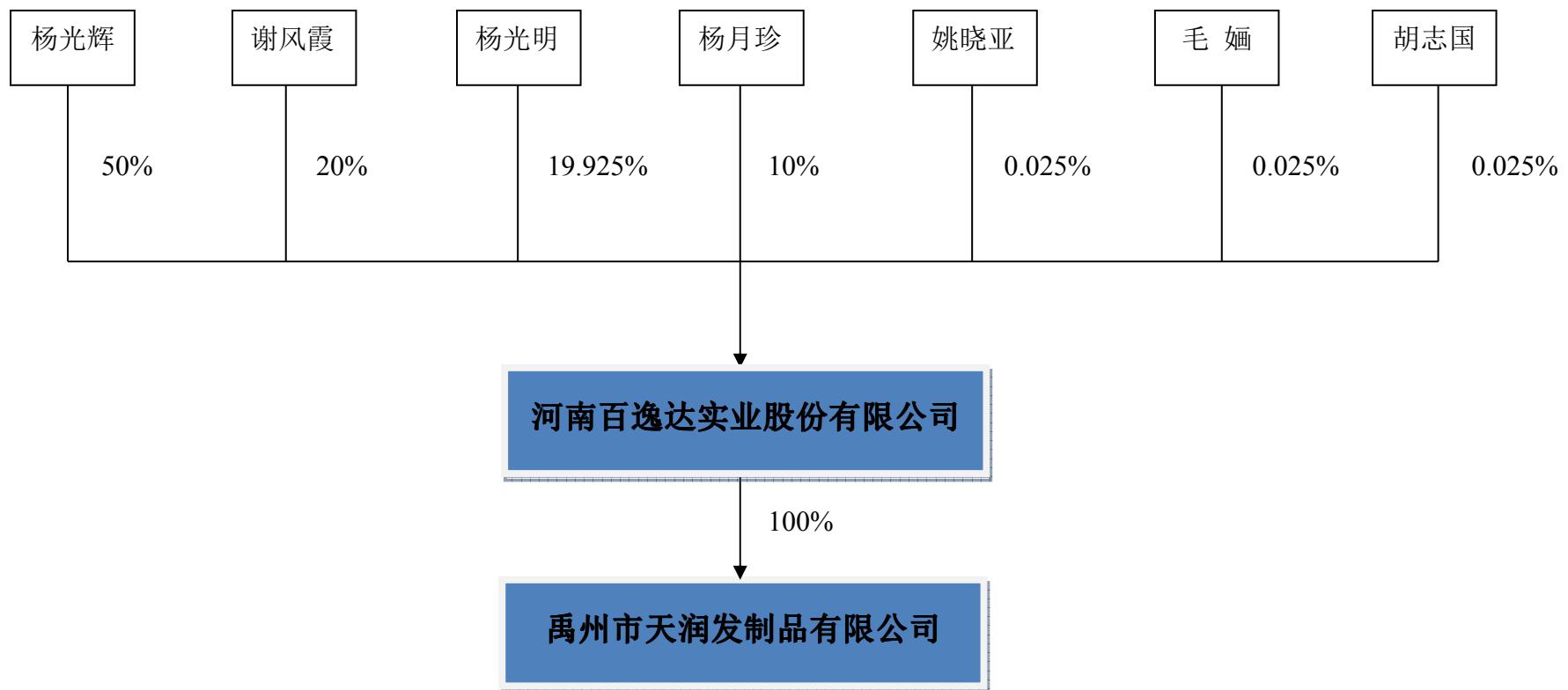
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可流通股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可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1	杨光辉	40,000,000.00	-
2	谢风霞	16,000,000.00	-
3	杨光明	15,940,000.00	-
4	杨月珍	8,000,000.00	-
5	姚晓亚	20,000.00	-
6	毛婳	20,000.00	-
7	胡志国	20,000.00	-
	合计	80,000,000.00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总览：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存有争议
1	杨光辉	4,000.00	5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谢风霞	1,600.00	20.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杨光明	1,594.00	19.925	境内自然人	否
4	杨月珍	800.00	10.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姚晓亚	2.00	0.025	境内自然人	否
6	毛婳	2.00	0.025	境内自然人	否
7	胡志国	2.00	0.025	境内自然人	否
	<b>合计</b>	<b>8,000.00</b>	<b>100.00</b>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杨光辉、谢风霞夫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0%的股份，同时，杨光辉为公司董事长，长期以来两人一直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杨光辉，男，1962 年 5 月 1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84 年至 2002 年从事毛发收购加工贸易；2003 年至 2004 年在香港训修实业(禹州) 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5 年至 2013 年 1 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2015 年 2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公司董事长。

谢风霞，女，1962 年 4 月 18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5 年至 2013 年 1 月在鑫地有限担任董事；2013 年 2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鑫地有限担任监事；2015 年 2 月至今为公司股东，未在公司任职。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 前十名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存有争议
1	杨光辉	4,000.00	5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谢风霞	1,600.00	20.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杨光明	1,594.00	19.925	境内自然人	否
4	杨月珍	800.00	10.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姚晓亚	2.00	0.025	境内自然人	否
6	毛婳	2.00	0.025	境内自然人	否
7	胡志国	2.00	0.025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8,000.00	100.00		

##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杨光辉、谢风霞系夫妻关系；杨光辉与杨光明、杨月珍系同胞兄弟姐妹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3、股东主体资格的适格性

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一）公司的股本演变

#### 1、2005年1月，有限公司设立

鑫地有限是由禹州市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与蒙古人民共和国自然人龙大于2005年1月21日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设立过程如下：

2004年10月13日，禹州鑫地和龙大签订《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合同书》，约定根据法律规定设立合资经营企业鑫地有限，注册资本为100万美元，禹州鑫地以土地、厂房等作价579万元人民币出资，折合美元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龙大以30万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30%。

2004年11月20日，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豫许工商）名称预核外字[2004]第6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

2005年1月9日，禹州市商务局出具禹商资字[2005]01号《关于成立中蒙合资企业“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禹州鑫地和龙大合资兴办“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批准双方签订的《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合同书》。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发制品的开发、生产和贸易，主要从事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合营期限为十五年。

2005年1月9日，河南省人民政府核发批准号为商外资豫府许资字[2005]0002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年1月21日，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鑫地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企业豫许总字第00034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1	禹州鑫地	70.00	0	实物	70.00
2	龙大	30.00	0	货币	30.00
合计		100.00	0		100.00

## 2、2005年11月，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

龙大分别于2005年10月26日、10月31日、11月10日向鑫地有限缴付认缴的出资39,990.00美元、39,964.00美元、79,964.00美元，共计159,918.00美元。河南汇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编号为豫汇会师验字（2005）54号、豫汇会师验字（2005）60号、豫汇会师验字（2005）61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分别予以验证。

2005年11月22日，有限公司在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1	禹州鑫地	70.00	0	实物	70.00
2	龙大	30.00	15.9918	现金	30.00
合计		100.00	15.9918		100.00

### 3、2006年12月，第二次变更实收资本

2006年12月28日，禹州鑫地以货币出资200万元，以实物资产（具体为10项房屋建筑物，3项构筑物等）出资379万元，共计579万元，折合美元为70万美元。

2006年12月28日，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禹州鑫地出资的实物资产出具了编号为豫远会评报字（2006）025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为实物资产价值人民币3,822,757.00元。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豫远会验字（2006）394号《验资报告》，对禹州鑫地的此次出资予以验证。

2006年12月30日，禹州市商务局出具禹商字[2006]64号《关于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延期到位的批复》，同意鑫地有限注册资金延期到2007年6月30日前到位。

2007年1月23日，有限公司在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1	禹州鑫地	70.00	70.00	实物、现金	70.00
2	龙大	30.00	15.9918	现金	30.00
合计		100.00	85.9918		100.00

### 4、2008年6月，第三次变更实收资本

龙大分别于2007年10月25日、2008年4月25日以货币向鑫地有限出资22,962.00美元、12万美元。河南豫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编号为豫永信会验字（2007）35号、豫永信会验字（2008）013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

2008年5月19日，禹州市商务局出具禹商字[2008]17号《关于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延期到位的批复》，同意鑫地有限注册资金延期到2008年6月30日前到位。

2008年6月20日，有限公司在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

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1	禹州鑫地	70.00	70.00	实物、现金	70.00
2	龙大	30.00	30.00	现金	3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鑫地有限在缴纳注册资本的过程中虽有延期出资的情况，但经鑫地有限申请，禹州市商务局已经对鑫地有限的注册资本到位时间做了延期批准。鑫地有限出资人延迟缴纳注册资本的行为已经取得禹州市商务局的批复同意，因此，鑫地有限的出资行为合法有效。

## 5、2009年7月，投资者名称变更

2009年7月17日，禹州市商务局出具禹商字[2009]40号《关于中蒙合资企业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变更中方投资公司名称的批复》，同意鑫地有限中方投资人禹州鑫地名称变更为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

2009年7月17日，河南省人民政府核发批准号为商外资豫府许资字[2005]000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9年7月24日，鑫地有限在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鑫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禹州天润	70.00	70.00	实物、现金	70.00
2	龙大	30.00	30.00	现金	3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6、2013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1月16日，许昌市商务局出具许商务字[2013]8号《关于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鑫地有限由中外合资公司变更为内资公司。

2013年1月21日，鑫地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股东禹州天润将持有鑫地有限70%的股权转让给杨光明，转让价款为70万美元；龙大将持有鑫地有限30%的股权转让给谢风霞，转让价款为30万美元；股权转让后股东杨光明持

有公司 70% 的股权，股东谢风霞持有公司 30% 的股权。

2013 年 1 月 21 日，龙大与谢风霞、禹州天润与杨光明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1 月 21 日，河南百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豫百正专审字（2013）第 003 号《专项审计报告》，确认股东转让前的出资真实、无抽逃、无转移；龙大与谢风霞、禹州天润与杨光明之间的股权转让价款已于 2013 年 1 月 21 日全部交割完毕。

2013 年 1 月 31 日，鑫地有限在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鑫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杨光明	435.59	435.59	实物、现金	70.00
2	谢风霞	186.68	186.68	现金	30.00
<b>合计</b>		<b>622.27</b>	<b>622.27</b>		<b>100.00</b>

根据河南省禹州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证明》并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鑫地有限在作为合资公司经营期间未享受过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因此鑫地有限本次由合资公司变更为内资公司并不涉及补缴税款的问题。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鑫地有限由合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事宜，已经取得鑫地有限内部董事会审议同意、许昌市商务局批复同意和河南百正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审计确认，并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和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合法合规。

## 7、2013 年 2 月，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2 月 20 日，鑫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注册资本由 622.27 万元增加到 3,000 万元，股东杨光明、谢风霞根据原持股比例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013 年 2 月 20 日，河南百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百正审验字（2013）第 014 号《验资报告书》，确认截至 2013 年 2 月 20 日，鑫地有限已经收到杨光明、谢风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 2,377.73 万元，变更后鑫地有限累计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2013年2月21日，有限公司在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鑫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光明	2,100.00	2,100.00	实物、现金	70.00
2	谢风霞	900.00	900.00	现金	3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8、2014年2月，第二次增资

2014年2月12日，鑫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鑫地有限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到8,000万元，股东杨光明、谢风霞根据原持股比例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014年2月17日，郑州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郑众验字【2014】01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2月17日，鑫地有限已经收到杨光明、谢风霞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5,000万元，变更后鑫地有限累计注册资本8,000万元，实收资本8,000万元。

2014年2月18日，鑫地有限在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鑫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杨光明	5,600.00	5,600.00	实物、现金	70.00
2	谢风霞	2,400.00	2,400.00	现金	30.00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00

### 关于增资必要性和资金来源的核查：

发制品行业具备资本密集型的特征。公司主要原材料（人发）单价价值较高，而且比较稀缺，单价呈现稳步上升趋势。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提前备料、原材料安全库存、生产等方面都会占用大量资金。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筹措了部分营运资金，但截至2013年12月31日，鑫地有限资产

负债率已高达 82.27%，迫切需要通过增资来补充营运资金，并改善资产负债结构。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增资资金来源主要为杨光辉及谢凤霞夫妇、杨光明长期以来的工作家庭积累所得，增资资金主要用于公司购买原材料及日常运营。杨光辉及其亲属从 1984 年开始从事毛发收购、加工贸易；杨光辉本人在行业拥有丰富经验和一定的知名度，曾为当地成功引进外商投资并担任企业负责人；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杨光辉及其亲属具备一定的经济实力。

## 9、2014 年 1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 13 日，鑫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股东杨光明将其持有鑫地有限股权的 30%、20%、0.025%、0.025%、0.025% 分别转让予新股东杨光辉、杨晓龙、姚晓亚、胡志国、毛婳，股东谢风霞将其持有鑫地有限的 10% 股权转让予杨月珍。

2014 年 11 月 13 日，股东杨光明分别与杨光辉、杨晓龙、姚晓亚、毛婳、胡志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东谢风霞与杨月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1 月 18 日，鑫地有限在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鑫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杨光辉	2,400.00	30.00
2	谢风霞	1,600.00	20.00
3	杨晓龙	1,600.00	20.00
4	杨光明	1,594.00	19.925
5	杨月珍	800.00	10.00
6	姚晓亚	2.00	0.025
7	毛婳	2.00	0.025
8	胡志国	2.00	0.025
<b>合计</b>		<b>8,000.00</b>	<b>100.00</b>

## 10、2015 年 1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 月 4 日，鑫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股东杨晓龙将其持有鑫

地有限的 20%股权转让予杨光辉。

2015 年 1 月 4 日，杨晓龙与杨光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1 月 8 日，鑫地有限在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变更后，鑫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杨光辉	4,000.00	50.00
2	谢风霞	1,600.00	20.00
3	杨光明	1,594.00	19.925
4	杨月珍	800.00	10.00
5	姚晓亚	2.00	0.025
6	毛婳	2.00	0.025
7	胡志国	2.00	0.025
<b>合计</b>		<b>8,000.00</b>	<b>100.00</b>

## 11、2015 年 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29 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杨光明作为决定执行董事决定，决定拟将有限公司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 8000 万股，净资产折股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5 年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拟依《公司法》的规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授权公司执行董事负责办理本次改制的相关事宜。

2015 年 1 月 27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7026 号《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鑫地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80,225,856.60 元。

2015 年 1 月 28 日，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鑫地有限核发（许）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 32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鑫地有限名称变

更为“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9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5]第1033号《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鑫地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8,294.44万元。

2015年2月1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定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按1:0.9972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3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07015号《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15年2月13日止，百逸达实业已将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中的80,000,000.00元折合为股本80,000,000.00（捌仟万元整），其余未折股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3月6日，股份公司取得了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工商登记情况如下：

名称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禹州市褚河乡提灌站
法定代表人	杨光明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0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号	411000400000395
经营范围	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的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21日
营业期限	2005年1月21日至2020年1月20日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杨光辉	净资产折股	4,000.00	50.00
2	谢风霞	净资产折股	1,600.00	20.00

3	杨光明	净资产折股	1,594.00	19.925
4	杨月珍	净资产折股	800.00	10.00
5	姚晓亚	净资产折股	2.00	0.025
6	毛婳	净资产折股	2.00	0.025
7	胡志国	净资产折股	2.00	0.025
<b>总计</b>			<b>8,000.00</b>	<b>100.00</b>

主办券商及明商律师经核查，认为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及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变更均履行了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相关手续完备并合法、合规，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 （二）公司的股权代持及清理情况

### 1、公司的股权代持情况

鑫地有限自 2013 年 1 月 31 日由合资公司变更为内资公司起，即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具体为：自 2013 年 1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8 日，杨光明代杨光辉持有鑫地有限 50% 的股权；自 2013 年 1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8 日，谢风霞代杨月珍持有鑫地有限 10% 的股权；自 2014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5 年 1 月 8 日，杨晓龙代杨光辉持有鑫地有限 20% 的股权。上述代持情形的出现，均系家庭近亲属之间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代持相关当事人对上述代持事项予以确认。

### 2、公司股权代持的清理情况

2014 年 11 月 13 日，杨光明将其代杨光辉持有的鑫地有限 30%、20% 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杨光辉和杨晓龙；谢风霞将其代杨月珍持有的鑫地有限 10% 的股权转让给杨月珍。

根据主办券商及明商律师的意见，为了彻底清理代持情形，还原真实的股权状态，2015 年 1 月 4 日，杨晓龙将其代杨光辉持有的鑫地有限 20% 的股权转让给杨光辉。

上述股权转让均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杨光明与杨光辉、谢风霞与杨月珍、杨晓龙与杨光辉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完全解除，且均确认不存在争议及潜在纠纷，鑫地有限股权已完全恢复至真实状态。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争议及潜在纠纷。

## 五、公司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全资子公司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
住所	禹州市产业聚集区东产业园和谐大道东侧
股东	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
出资额	1,000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	货币
企业类型	境内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411081100005727
法定代表人	杨月珍
经营范围	发制品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14日
经营期限	200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14日

### (二) 子公司股权演变

#### 1、禹州天润设立

禹州天润的前身禹州市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14 日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杨光辉	现金	100.00	50.00
2	谢风霞	现金	100.00	50.00
总计			200.00	100.00

#### 2、禹州天润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9 月 21 日，禹州鑫地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由禹州市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变更为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同意杨光辉将所持禹州鑫地 50% 的股权共计 100 万元出资额以 1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宋绍辉。同日，杨光辉与宋绍辉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 年 9 月 23 日，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更名及股权转让。转让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宋绍辉	现金	100.00	50.00
2	谢风霞	现金	100.00	50.00

总计	200.00	100.00
----	--------	--------

### 3、禹州天润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9日，禹州天润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宋绍辉将持有的禹州天润50%股权共计100万元出资额以1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杨月珍；同意谢风霞将所持禹州鑫地50%的股权共计100万元出资额以1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忽利娜。同日，宋绍辉与杨月珍、谢风霞与忽利娜就股权转让事宜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8月9日，河南百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豫百正专审字【2012】第210号专项审计报告，对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行了专项审计验证。

2012年8月22日，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转让。转让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杨月珍	现金	100.00	50.00
2	忽利娜	现金	100.00	50.00
总计			200.00	100.00

### ④禹州天润第一次增资

2012年11月15日，禹州天润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杨月珍增资500万元，忽利娜增资300万元，均以现金增资。

2012年11月19日，公司在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禹州天润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杨月珍	现金	600.00	60.00
2	忽利娜	现金	400.00	40.00
总计			1,000.00	100.00

### ⑤禹州天润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10月29日，禹州天润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杨月珍将持有的禹州天润60%股权共计600万元出资额以6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许昌鑫地；同意忽利娜将所持禹州鑫地40%的股权共计400万元出资额以4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许昌鑫地。

2014年11月3日，杨月珍与许昌鑫地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11月6日，忽利娜与许昌鑫地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11月8日，郑州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郑兴华专审字【2014】第51号专项审计报告，对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行了专项审计验证。

2014年11月12日，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转让。转让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1,000.00	100.00
总计			1,000.00	100.00

上述三次股权转让，禹州天润均做出了相应的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人和被转让人均签署了相应《股权转让协议》，并履行了相应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手续。

### (三)公司收购禹州天润股权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禹州天润100%的股权，使其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郑州众信会计师事务所对禹州天润以201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了清产核资审计，出具了郑众会专字【2014】第01-001号专项审计报告；郑州瑞华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对禹州天润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郑瑞华评报字【2014】第001号资产评估报告，禹州天润截至2014年9月30日净资产（股东权益）评估值为1,142.08万元。本次股权收购以评估值为参考，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一致，最终以1,000万（出资额）的价格转让。

对于该项股权收购事项，禹州天润及百逸达均履行了相应的股东会决议程序。忽利娜、杨月珍分别与鑫地有限于2014年11月6日和11月3日签订股

权转让协议，并及时完成了股权转让价款支付。2014年11月18日，禹州市工商局对禹州天润的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收购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收购，对收购对象履行了审计、评估程序，并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实际价格略低于评估值，具有合理性和公允性。

子公司禹州天润为境内人发原材料收购企业；公司为从事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加工与销售的出口企业。禹州天润从自然人手中采购人发原材料，经简单加工后再销售给公司，并开具增值税发票。禹州天润与公司形成原材料采购业务合作模式的主要原因为：禹州天润多向禹州当地自然人收购人发原料，由于自然人无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为保证采购的合法合规，禹州天润向当地税务主管部门申请代为开具普通发票。禹州天润利用其持有的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百逸达收购禹州天润，一是可以解决在许昌当地向自然人采购人发，无法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问题，二是产业链延伸到采购前端，既提升了原材料保障能力，又提高了盈利能力。

公司可以从禹州天润采购原材料，也可以从其他类似禹州天润的合格供应商采购，采购价格均为市场价格。

公司作为禹州天润的唯一股东，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股东权利，决定禹州天润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及利润分配方案。禹州天润章程中明确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执行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均由公司委派，因此，百逸达股份通过委派董监高，进而制定各项管理制度和设置公司各业务部门，对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运转进行有效控制。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5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5年2月12日，任期三年。

杨光辉，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杨光明，男，1963年10月2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86年至2005年从事毛发收购加工贸易；2005年至2013年1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行政厂长；2013年2月份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月珍，女，1972年12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至1999年在深圳华德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材料会计；2003年至2004年在香港训修实业（禹州）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办主任；2005年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姚晓亚，女，汉族，1982年3月1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4月至2009年10月在香港训修实业（禹州）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会计；2010年3月至2011年9月在禹州金色港湾生态园担任人事部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财务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杨晓龙，男，汉族，1988年2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3月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5名监事构成，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5年2月12日，任期三年。

胡志国，男，1978年10月2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1994年10月至1998年8月任职于深圳德祥毛发制品有限公司；1999年至2006年在许昌亚豪发制品有限公司历任前处理车间主任、后处理车间主任、打

发部车间主任；2007年5月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厂长。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厂长。

毛婳，女，汉族，1990年8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7月毕业于河南省对外经济贸易职工大学；2009年12月至2010年3月在许昌森源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贸易专员；2010年4月至2012年12月在禹州隆源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贸易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历任贸易专员，贸易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贸易部经理。

谢红军，男，1970年8月2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6月至2006年10月在香港训修实业（禹州）有限公司担任打发车间质检；2007年3月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打发车间主任；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打发车间主任。

杨静伟，男，汉，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1999年7月至2007年5月在禹州晋源隆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2007年5月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任前处理车间主任。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前处理车间主任。

袁燕飞，女，汉，198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10年至2012年在开封封祥瑞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2012年至2015年2月在许昌鑫地发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包装车间主任；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包装车间主任。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杨光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杨月珍，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姚晓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 八、最近二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9,821.75	17,624.76
负债总计(万元)	11,791.35	13,715.0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030.40	3,909.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030.40	3,909.6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2	1.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2	1.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44	82.27
流动比率(倍)	1.61	1.25
速动比率(倍)	0.94	1.10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095.04	15,093.38
净利润(万元)	120.71	136.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71	136.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73	26.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73	26.34
毛利率(%)	5.43	1.85
净资产收益率(%)	1.48	7.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0.53	1.39
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9	2.37
存货周转率(次)	3.26	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980.51	-646.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5	-0.25

注：1、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依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2、其他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注册资本)；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 九、中介机构情况

### (一) 主办券商

- 1、名称：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 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座18-21层
- 4、联系电话：0755-82026948
- 5、传真：0755-82026568
- 6、项目负责人：刘向涛
- 7、项目小组成员：李伟、关建华、吴友兵、汪庆华

### (二) 律师事务所

- 1、名称：河南明商律师事务所
- 2、单位负责人：杨立凯
- 3、住所：郑州市广场南路与东风南路交汇处升龙广场1号楼2单元1413-1415室
- 4、联系电话：0371- 87520201
- 5、传真：0371-86569986
- 6、经办律师：吕晋宇、杨雨涵
- 7、项目小组成员：吕晋宇、杨雨涵、王建慧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单位负责人：姚庚春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5层F4层东座929室

4、联系电话：010-88000092

5、传真：010-88000006

6、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凤岐、郭素玲

7、项目小组成员：王凤岐、郭素玲、王虎威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1、名称：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晓红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单元1303室

4、联系电话：010-88395166

5、传真：010-88395661

6、经办注册评估师：李宁、杨思平

7、项目小组成员：李宁、杨思平、黄桂玲、付善宏、武剑雄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3、联系电话：010-58598980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为国际大型发制品贸易商提供贴牌生产，同时在非洲地区通过经销商进行自主品牌销售。

公司地处“中国发制品出口生产基地”许昌市，拥有生产基地和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产业工人，年产规模可达150万条发条。公司与多家欧美市场排名领先、实力雄厚的大型发制品进口商建立了长期深度合作关系，业务规模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SHAKE-N-GO FASHION,INC.、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等。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过重大变更。

####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包括各种具有不同功能、面向不同消费群的发制品，主要为工艺发条、化纤发条。发制品是以人发、动物毛或特种化纤丝为原料，经过一系列工序加工而成的发制饰品，主要用于发型装饰，弥补缺发、脱发、少发等生理缺陷，满足特种职业（如演员、律师）需求，美容美发教学等；其中，绝大部分用于发型装饰，属于快速时尚消费品。

#### 1、公司主要产品

产品大类	产品小类
发条	人发或动物毛：顺发产品、直发产品、曲发产品……
	化纤发：直发产品、曲发产品……

产品图示如下：

**工艺发条：**以人发或动物毛为主要原材料加工后按规格均匀排列粘接而成的发制品，以系于原生发的形式佩戴。



**化纤发条：**以化纤丝为原材料加工后按规格均匀排列粘接而成的发制品，以系于原生发的形式佩戴。



## 2、发制品的主要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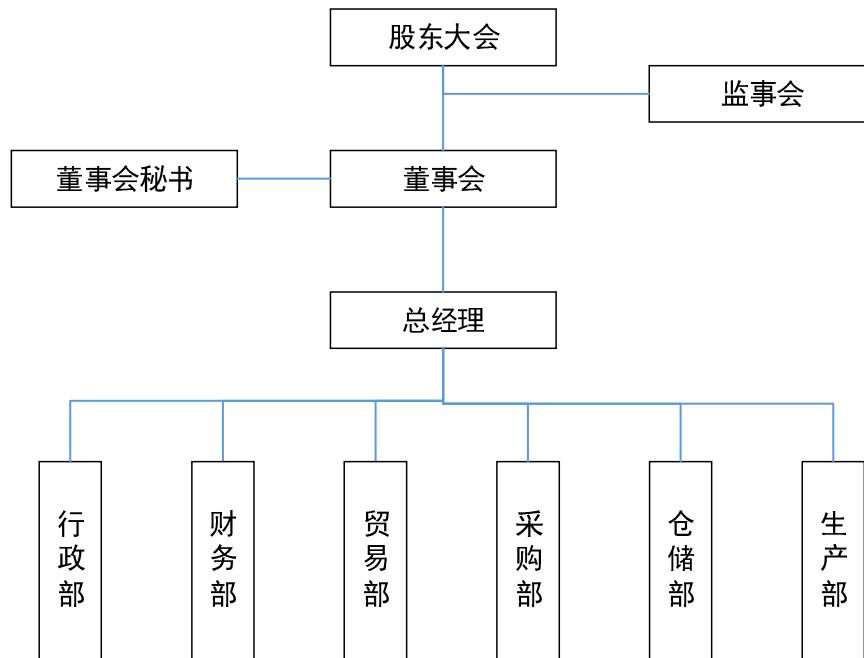
发制品作为视觉化时尚用品，主要用于满足人们爱美心理、塑造个性气质和体现个体差异等方面的精神需求。消费者的消费感受受群体观念和公众认同度影响明显，发制品的款型和颜色是其能否迎合需求、适销对路的重要影响因素。

发制品使用寿命及消费周期较短，各种发制品的使用周期如下：工艺发条，25-30 天；化纤发条，10-15 天。消费者一旦养成消费习惯，则会长期、高频次、重复性对发制品进行使用与消耗。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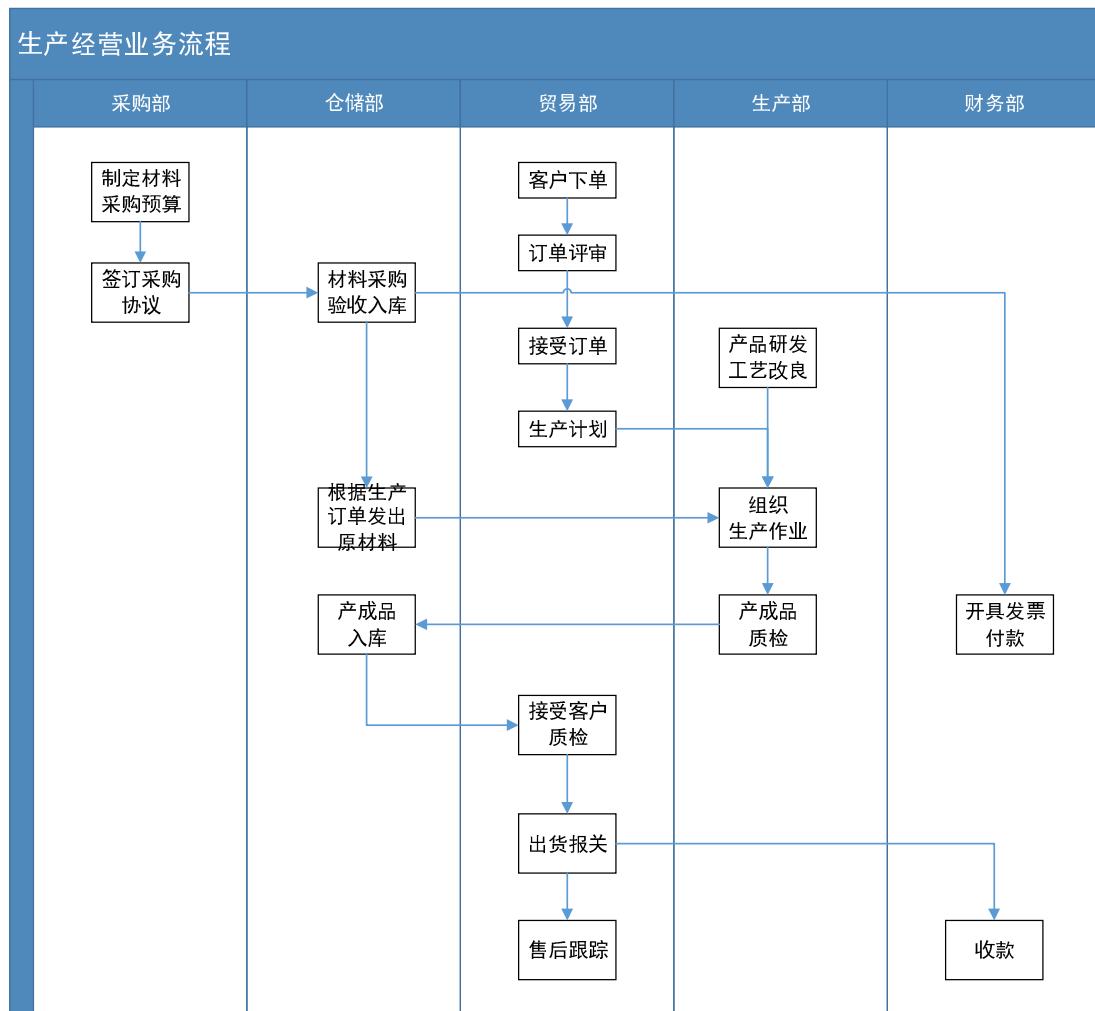


公司部门职责分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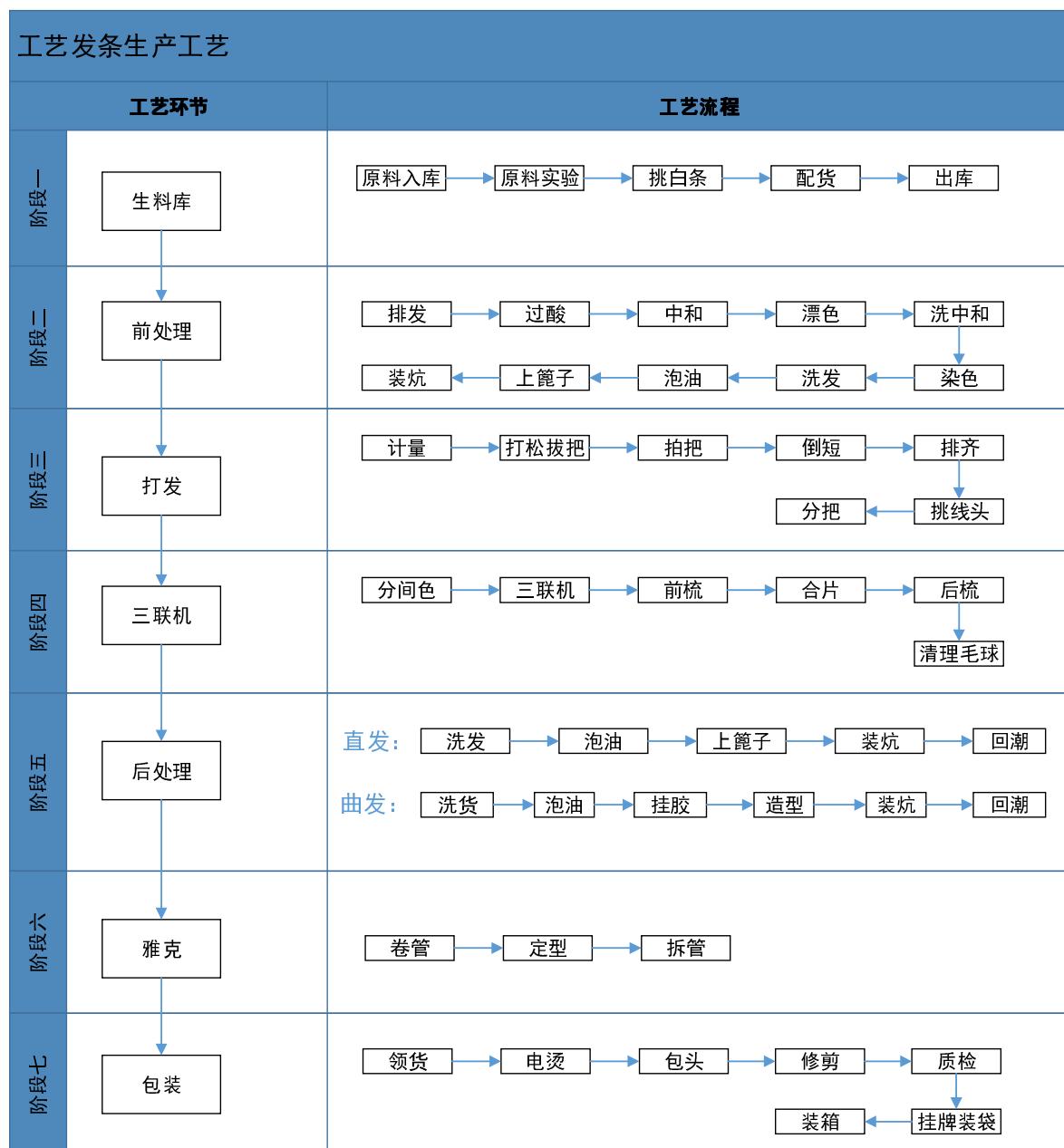
部门	职责分工
行政部	负责公司行政体系的建设，拟定各项行政管理制度，管理公司固定资产、证照、会议、后勤、安全、环保工作；负责公司对外联系及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税务管理、资金收支管理等工作。
贸易部	负责公司产品推广、客户开发、客户关系维护工作；负责市场营销，对外接受客户订单、签订合同，对内协调订单生产；负责产品出口报关手续、协调物流运输；负责应收账款催收及管理；协助跟踪产品的使用情况并提供改善意见。
采购部	负责制订年度采购预算，负责公司物资、原料的采购工作；负责供应商管理工作。
仓储部	负责公司物资、原材料的保管、收发工作。
生产部	负责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线（车间）进行生产、编制生产统计报表；负责生产设备的管理和维修。负责制订产品质量检验标准；负责来料检验、监控工艺状态、检验产成品质量工作。负责新产品研发、工艺改良工作。

##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产品工艺

### 1、生产经营业务流程



## 2、产品生产工艺



主要工艺流程介绍如下：

生产环节	重点工艺流程	操作简介
生料库	挑白条	专人挑拣原材料中的白条及其他杂物，然后投料。
	配货	根据订单预算开配货卡，按照配货卡中所注明的内容进行配货。
前处理	排发	首先领入顺发发把，由专人分清头尾，然后按照尺寸分成小籽，转交机手开始排发。
	过酸	将排发后的材料按照装筐标准进行装筐过磅，然后按照所制定的过酸工艺标准添加药水，把头发倒入药水中并不停搅动。

	中和	根据材料数量在中和锅中放入相应的水，然后将过酸后的头发倒入配好的药水并搅动，以便中和得均匀透彻。
	漂色	按订单要求染色之前需要先将毛发先进行漂发处理。
	染色	根据所染色号加入相应的染料打底色，搅拌均匀，然后将头发倒入并搅拌，每隔十分钟搅拌一次，直到与色板相对应。
	泡油	把洗净并脱干水的头发放入油剂中浸泡，每隔 5 分钟上下翻动一次。
打发	打松拔把	首先拆线头，将头发分清头尾摆放，拆完一把后用皮筋扎住，然后将发把在篦子上梳顺挂顺混均匀，将较长的头发拔出放齐，直到头尾都混均匀为止。
	拍把	拍把要用手按紧尾部，将头放齐，从头部拔起，拔完后拍把，从周边拍，反复拍多次直到将头拍齐。
	倒短	从尾部捏紧发把，头朝下倒出短档，把头发在篦子上梳顺，把头拍齐，反复倒短，直到短档倒完为止。
	拍齐	倒短后的发把，需要再进行拍齐工作。倒出的短档要按正常的作业序，分清头尾做成顺发。
	分把	按照订单的要求称重量后，拍齐扎紧头部。
三联机	分间色	根据订单要求的间距比例分，头要齐，尾部要摆直，两籽之间不能有缝隙，也不能有重叠。
	三联机	根据帘长和握边要求，在三联机设备上将发把均匀排成帘子。
	前梳	将三联机排成的单片帘子按照周转卡上要求的帘长进行检验，检验好后将帘子对折，在篦子上梳顺。
	合片	将单片帘子合成双片帘子，合片可以分为齐边和上下直线边。
	后梳	把从合片机处领的双片帘子，在帘子接口处剪断，对折后检验帘子长度是否合格。
后处理	挂胶	将帘子打开，单折洗，洗时要一籽一籽清洗，胶一定要擦到脖部。
	造型	将每个小籽折成回折。
	回潮	将出炕后的合格产品摆放到回潮室的架子上回潮，在地面上洒适量软水，使产品自然吸收水分。

雅克	卷管	选用合适的雅克网，把领回的产品伸展成两层，对正反面进行挑拣，发现线头或者杂发需清理干净，选用合适的雅克网，让雅克管移至网边后进入待铺发状态。卷管前先把铺好的发条梳一下，然后开始卷管，根据发条幅度确定松紧程度，过渡要自然。
	定型	根据订单级别、色号、新旧网以及绷带、长短档而定，严格按照合格试验品的温度、时间参数定型。
包装	电烫	在电烫架上铺上一层帆布，插入电源，将电熨斗温度调低试烫，根据发质逐渐加温，电烫时发条要梳理干净，注意温度，烫发的力度要根据发质而定。
	包头	将发条梳理干净，将里面及两边的线头、杂物挑干净，然后再把发条叠包，宽度和用线颜色要按照客户要求，卷时要层层递进。
	修剪	对帘子边、曲发修剪干净，整体不能出现毛、散现象。

### 化纤发条生产工艺



主要工艺流程介绍如下：

工艺流程	操作简介
裁断	按照订单规格要求的长度裁断，合理摆放。
整毛	先将裁断的化纤上篦子，拉档，保证拉出化纤的一头整齐，然后把篦子调头，将上篦子的化纤梳顺，一只手按着化纤头部，一只手拉，自下而上一次从尾部开始拉档，先拉长档，后拉短档，把拉出来的化纤排齐，并把拉出来的各档分清楚，避免出现混档现象，之后将头发分成小把后用胶圈扎紧。一次整毛工序进行完之后要进行二次整毛。
三联机	
雅克	
处理	
包装	

### 3、公司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为了达到环保要求，公司建设有污水处理站，废水首先经过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出水水质各项指标符合二级标准后，再通过水罐车运输到禹州市污水处理厂进行二次处理，下层沉渣

利用液位差自动流入污泥池，在污泥池中加药浓缩，上层清液自动流入二沉池，浓缩后的污泥进干化场，经自然干化后送锅炉房焚烧，不产生二次污染。

根据禹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 2013 年度、2014 年度环境保护核查表和《证明》，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在报告期内未受到过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 4、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发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其生产活动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建设项目无需安全设施验收、备案。**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经营层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公司的安全生产和安全施工防护制度和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公司采取了有效的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公司安全生产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禹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发生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没有因此受到过行政处罚。

###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百逸达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使用权证号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地类(用途)	他项权利
禹国用(2014)第12-0529号	鑫地有限公司	禹州市褚河乡	出让	16800.104	2056.4	工业	无

##### 2、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百逸达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产权人	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他项权利		
1	禹房字第 016990 号	鑫地有限	褚河乡郎庄村 (许禹公路北 侧)	车间	678.9	无		
				车间	678.9			
				车间	678.9			
				车间	678.9			
				车间	44			
	禹房字第 016991 号			其他	87.15	无		
				集体宿舍	1404.3			
				其他	48.6			
				餐厅	266.42			
3	禹房权证禹州字第 070200 号		褚河镇提灌站	综合	632.00	无		
4	禹房权证禹州字第 070201 号		禹州市褚河乡提灌站	厂房	2440.24	无		
5	禹房权证禹州字第 070202 号		褚河镇提灌站	综合	603.20	无		
6	禹房权证禹州字第 070203 号		褚河镇提灌站	厂房	565.11	无		
7	禹房权证禹州字第 070503 号		褚河镇郎庄村 (许禹公路北 侧)	综合	1129.49	无		

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和 7 处房屋所有权自鑫地有限向百逸达的更名手续。公司土地和房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也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暂时未办理更名手续对公司挂牌不构成影响。

## (二) 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质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有的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经营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截至日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5124590	许昌市商务局	2015.03.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4110960592	中华人民共和国郑州海关	2006.03.06	/
3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号》	河南出入境	2013.02.27		/

	记证明书》	4100601870	检验检疫局		
--	-------	------------	-------	--	--

公司已获得为开展业务所需的各种、批准、许可、同意或证书，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关于禹州天润《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情况的核查：

公司子公司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综证书 ZQRD-12 第 271 号，证书有效期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文件，禹州天润销售人员发（档发工艺）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按照《河南省实施〈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细则》（豫发改资源〔2007〕796 号），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每年组织两次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受理材料的截止时间分别为每年的 4 月 30 日和 10 月 31 日。禹州天润天润原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应该于 10 月 31 日前完成申报。但公司在 10 月份提交申报材料时获知，禹州市政府鼓励发制品行业进驻禹州新产业集聚区，将申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企业的注册地址限定在新产业集聚区，而禹州天润的注册地址在褚河乡提灌站，需要先行变更注册地址。禹州天润在 2014 年 11 月 8 日完成注册地址的变更手续，注册地址变更为禹州市产业集聚区东产业园，但时间已过申报截止日（10 月 31 日），未能在本批次成功完成材料申报。

河南省对档发企业的综合资源运用的认定政策未有变化，禹州市注册地符合条件的发制品企业已顺利在 2014 年第二批完成申报，并在 2014 年 12 月拿到新的认定证书。禹州天润计划在 2015 年第一批（4 月底前）完成申报，并在 6 月底拿到新的认定证书。

禹州天润的该证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国内人发原材料供应市场集中度低、竞争充分，公司人发原材料采购选择面广、自由度高、比较分散。在禹州天润获得新的证书之前，公司可以直接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人发原材料。

###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6,215,214.00	4,488,029.29	72.21%
机器设备	732,113.42	202,661.51	27.68%
运输设备	211,050.85	74,052.55	35.0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92,403.87	162,275.17	27.39%
合计	7,750,782.14	4,927,018.52	63.57%

公司拥有生产基地，主要为土地和厂房。因发制品生产过程大部分工序需以人工操作，机械化、自动化程度较低，公司对机器设备的依赖很少，拥有机器设备也较少。机器设备都处于正常运营状态，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 （四）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03 名。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等如下：

#####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类别	数量（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综合管理	22	21.36%
技术人员	7	6.80%
市场营销	2	1.94%
生产岗位	72	69.90%
合计	103	100.00%

##### 2、员工工龄结构

工龄	数量（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3 年以上	24	23.30%
2-3 年	16	15.53%
1-2 年	17	16.50%
1 年以下	46	44.66%

合计	103	100.00%
----	-----	---------

### 3、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数量(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31岁及以上	20	19.42%
26-30岁	41	39.81%
21-25岁	42	40.78%
合计	103	100.00%

### 4、员工学历结构

学历	数量(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2	1.94%
大、中专	13	12.62%
其他	88	85.44%
合计	103	100.00%

### 5、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员工主要为生产部车间主任、质检经理，主要从事组织生产线（车间）进行生产，在产品质检；负责新产品研发、工艺改良工作。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虽然学历较低，但均具有十几年的发制品行业经验，熟练掌握产品生产工艺及质量控制技巧，并能够对工人进行技术培训及管理。核心技术员工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杨静伟，男，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1999年毕业于禹州市褚河第三中学。1999年7月至2007年5月在禹州市晋源隆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前处理车间漂染师；2007年9月入职本公司，现任前处理车间主任。

赵廷富，男，1982年0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99年毕业于许昌县长店第一高级中学。2004年至2004年在许昌丰泰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后处理车间组长；2005年至2009年在许昌恒源发制品有限公司

任职后处理车间主任；2010年入职本公司，现任后处理车间主任。

忽利娜，女，1973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01年至2006年在博奥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包装车间主任；2006年入职本公司，现任质检经理。

郑保红，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05年至2007年在禹州神龙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雅克车间主任；2007年入职本公司，现任雅克车间主任。

刘志磊，男，198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2010年至2011年在许昌友发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机制车间机修；2011年至2012年在西安凯丽丝发制品有限公司任职机制车间机修；2013年入职本公司，现任机制车间主任。

## 6、五险一金缴纳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劳动用工数为103人，其中退休返聘9人。103人中仅一人为城镇户口，其余均为农村户口。公司已经为该名城镇职工缴纳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为聘任员工缴纳意外伤害险。其余93名劳动合同员工由于已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及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且不愿在公司重复缴纳社保，鉴于此种情况，公司为该等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为7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为有需求的员工提供了职工宿舍。公司将根据国家有关公积金的相关规定逐步完善职工的公积金缴纳情况。

根据禹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鑫地有限自2013年1月1日起至今，依法用工，未被员工投诉，未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针对公司在五险一金方面的潜在风险，项目组获得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光辉、谢风霞出具的《承诺函》，二人承诺如下：“若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自成立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前的社公基本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若公司因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为其员工缴纳社公基本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受到有权机关的行政处罚，本人将承担公司因该行政处罚而遭受的损失。”

## （五）主要产品技术情况

考量发制品质量和档次的技术指标包括：排发疏密及均匀度、发色均匀度和协调性、手感、发牢度、发丝曲度、蓬松度、弹性、洁净度、佩戴舒适性、透气性、发套帽型饱满度、排发行距均匀度、发型自然性、单根发丝拉力强度、（干摩擦/湿摩擦/日晒）色牢度、回潮率、幅度、梳理通顺度等等。

发制品生产过程大部分工序需以人工操作，机械化、自动化程度较低，且此情况在短期内难以突破。发制品生产不存在标准化的操作规程和统一的质量标准，针对不同的原材料性质和产品要求，需要进行差异化的物理或化学处理，生产商依自身累积的经验制定恰当的操作方法，操作人员凭借个人的经验和能力控制具体的执行指标。生产工人的技术能力、熟练程度、工作态度对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等影响显著，生产技术主要体现为“软性技术”。

在产品研发方面，行业内大多数企业不具备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仅从事OEM生产或跟风模仿；少数优势规模企业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设计能力，有能力针对目标市场时尚潮流和消费者偏好设计出各式各样的产品款式。

公司生产部承担了公司新产品研发的职能。公司作为许昌当地出口额前十名的企业，吸纳了一批技术水平高、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级技术人员，具有一定新产品研发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持续的研发经费投入。公司在贴牌生产的基础上，加大了自主设计、研发的投入，开发了以牦牛毛替代人发的工艺发条，降低了工艺发条的成本，提升了工艺发条利润空间；新增了化纤发条生产线，提高了公司盈利水平。

## （六）主要产品质量管理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执行发制品国家标准，其列示如下：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1	GB/T 23166-2008	发制品 术语
2	GB/T 23167-2009	发制品 人造色发发条及发辫
3	GB/T 23168-2010	发制品 工艺发条

4	GB/T 23169-2011	发制品 教习头
5	GB/T 23170-2012	发制品 假发发套及头饰

在执行国家标准的基础上，由于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海外，因此公司通常还根据客户订单要求的质量标准组织生产并进行产品质量把关。

公司一向重视品质管理，采取的主要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 产品附有品质跟踪卡，其上标注产品身份、生产者、检验者、工序等各种信息，以便品质责任追溯。包装车间设有质检经理，均由拥有十年以上行业经验人士担任，严格履行质控职责。

(2) 车间主任兼任基层质检人员，对各生产工序随时进行监督和抽检；在实际操作中，坚持“上道工序为下道工序负责，下道工序为上道工序把关”的原则，通过员工的自检和互检更好的落实品质控制；在成品出货前进行最终的全面检查，做到“不合格产品不出厂”。

(3) 公司在产成品发货前均接受海外客户驻当地办事处质检人员的质量检查。公司高度重视客户的反馈意见，同时结合工作中出现的异常情况，做到“发生一例分析整改一例”，确保异常不会重复发生。

## (七)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 四、业务经营情况

### (一)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规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0,933,803.95 元、170,950,397.03 元，其构成如下：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布情况列示

产品类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工艺发条	161,309,149.11	94.36%	10.40%	146,107,580.17	96.80%

化纤发条	9,641,247.92	5.64%	99.77%	4,826,223.78	3.20%
<b>合计</b>	<b>170,950,397.03</b>	<b>100.00%</b>	<b>13.26%</b>	<b>150,933,803.95</b>	<b>100.00%</b>

工艺发条产品档次高于化纤发条，主要销往北美洲。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基本稳定，以工艺发条销售收入为主。

## 2、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及业务模式分布情况列示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非洲( OBM )	35,812,489.70	20.95%	230.21%	10,845,442.99	7.19%
北美洲( ODM\OEM )	135,137,907.33	79.05%	-3.53%	140,088,360.96	92.81%
<b>合 计</b>	<b>170,950,397.03</b>	<b>100.00%</b>	<b>13.26%</b>	<b>150,933,803.95</b>	<b>100.00%</b>

公司销往非洲的产品为自主品牌产品，销往北美洲的产品为贴牌产品。由于北美洲消费水平相对较高，公司销往北美洲的产品档次也相对较高，为中高档产品，而销往非洲的产品为中低端产品。

### (二) 主要消费群体及主要客户

#### 1、产品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产品最终消费群体为具有发型装饰需求的广大消费者，主要市场在北美洲及非洲地区。

#### 2、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所属国家
<b>2014 年度</b>				
SHAKE-N-GO FASHION,INC.	111,691,605.29	65.34%	非关联方	美国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	22,328,709.11	13.06%	非关联方	美国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13,632,373.03	7.97%	关联方	加纳

HAIR DE NATIVE LIMITED	10,208,993.62	5.97%	非关联方	尼日利亚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8,955,667.82	5.24%	关联方	尼日利亚
合计	166,817,348.87	97.58%		
<b>2013 年度</b>				
SHAKE-N-GO FASHION,INC.	107,373,379.36	71.14%	非关联方	美国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	27,404,284.97	18.16%	非关联方	美国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6,786,490.87	4.50%	关联方	加纳
JOE FASHION HAIR NIG.LTD	4,058,488.50	2.69%	非关联方	尼日利亚
AVAINCE HAIR,INC.	3,097,897.35	2.05%	非关联方	美国
合计	148,720,541.05	98.53%		

报告期内，公司在列示前五大客户时，已将存在股东重合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经销商按各自合并后的金额作为排序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比例在 10%以上的客户均为美国贴牌业务进口商。该类客户的基本情况为：

(1) SHAKE-N-GO FASHION,INC

网址	www.shake-ngofashions. Com
成立日期	1991 年 8 月 2 日
注册地	纽约州
注册号	1565917
地址	83 Harbor Rd Ste 2 Port Washington, NY 11050
经营信息	香水、化妆品制造商，是全球最大的发制品商之一；国际范围销售，买家为批发商和零售商。

SHAKE-N-GO FASHION,INC 为美国一家历史悠久、规模较大、行业知名度高、信誉有保障的发制品经销商。经查阅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行业龙头）、许昌恒源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文件，SHAKE-N-GO FASHION,INC 公司均为其第一大客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 SHAKE-N-GO FASHION,INC 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对 SHAKE-N-GO FASHION,INC 公司的销售比例很高，主要是考虑：基于长期的深入合作，该客户信誉高、有保障；能够成为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也体现了公司产品质量高，有利于公司声誉的提升。但对其的销售比例过高，也存在潜在的客户依赖问题，公司将通过扩展销售渠道、开拓非洲市场来规避此风险。

### （2）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10 日
注册地	纽约州
注册号	3051119
地址	11325 14 <sup>th</sup> Ave College Point, NY 11356
经营信息	美容店用品批发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该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3）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	杨晓龙持股比例	营业执照号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2013.9.18	加纳阿克拉	90%	Cs276802013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2014.5.15	尼日利亚拉各斯	90%	RC1190290

以上两个公司为实际控制人之子杨晓龙为开拓非洲市场而设立的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并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杨晓龙拟办理前述两公司的注销手续。公司将重新在非洲地区设立销售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已经完成注销手续，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的注销或股权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已取

得河南省商务厅批准的在尼日利亚设立子公司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基于 SHAKE-N-GO FASHION, INC、MODEL MODEL HAIR FASHION, INC 两家国际发制品经销商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以及与公司的长期深度合作关系，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仍将从两家客户处获得长期、稳定的订单，为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经营的奠定了基础。但随着公司在非洲地区销售渠道的建立，预计向非洲客户的销售比例将逐步提升。**

### （三）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主要供应商

####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人发、动物毛、化纤丝、化工原料等。

人发原材料成本是发制品生产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自然生长性，人发原材料具有一定程度的稀缺性，近年来人发的供应价格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

公司在国内采购人发及动物毛。公司采购量较大，除通过子公司禹州天润采购人发原材料外，公司与一些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供应链关系，为日常订单生产提供了保障。

公司主要在国内采购中低档化纤丝。公司在国内的化纤丝供应商较为固定，采购经办人员根据申购单的需求量向供应商采购，一般由供应商送货至公司仓库内。

####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额的 比例%	主要采购原材料
2014 年度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28,893,000.00	13.86%	人发
马云（甘肃省）	25,563,150.00	12.26%	动物毛
王小红（甘肃省）	10,224,000.00	4.90%	动物毛
李占西（甘肃省）	9,917,000.00	4.76%	动物毛
丁录退（甘肃省）	8,147,250.00	3.91%	动物毛

合计	82,744,400.00	39.69%	
<b>2013 年度</b>			
巴东县祥龙鬃毛制品有限公司	8,370,660.00	8.08%	动物毛/人发
清镇市黔源鬃毛制品有限公司	3,610,030.00	3.48%	动物毛
李秀玲(河南省)	1,598,140.00	1.54%	人发
闫自军(河南省)	1,297,456.00	1.25%	人发
吴治许(河南省)	999,810.00	0.96%	人发
合计	15,876,096.00	15.3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情况。

公司原材料采购比较分散，供应商中有大量自然人，主要为人发、动物毛原材料市场的发展现状所决定的：在行业发展过程中，人发、动物毛历来主要采取自然人收购之模式运作。这些以自然人形式存在的人发原材料供应商，分布于包括河南、湖南、福建、甘肃等的 50 多个地区的国内供应地。公司向自然人采购均按规定向当地税务主管机关申请代开发票。

报告期内向自然人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向自然人采购的金额(元)	占采购额的比例
2014 年度	175,291,578.21	84.09%
2013 年度	91,425,232.60	88.23%

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不存在现金结算情形。禹州天润向禹州当地的供应商采购人发原材料，由禹州天润向税务局申请代开普通发票；公司向外地供应商采购非人发原材料，由供应商向所在税务局申请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公司及禹州天润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均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货款。部分辅料及包装物的采购，因其金额小、频率高，公司存在少量现金结算。2013 年在采购环节中现金结算的金额为 225,998.28 元，占采购原材料总额比例为 0.22%；2014 年在采购环节中现金结算的金额为 498,840.95 元，占采购原材料总额比例为 0.24%。

公司作为出口型企业，严格执行发票相关规定。公司作为出口型企业，严格执行发票管理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向自然人采购人发原材料时，均签订采购

**合同。结算方式通常为银行转账支付。**

####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公司主要生产方式为贴牌生产，接受境外客户订单并组织生产。由于发制品单价较高，公司单个订单金额一般都较大。公司明确了单个合同金额为 50 万美元以上的销售合同为重大销售合同。2013 年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销售合同为：

签订日期	客户名称	交易标的	合同金额 (美元)	报告期末执行 情况
2015.3.16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627,555.00	正在履行
2015.2.8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23,700.00	履行完毕
2015.2.5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700,450.00	正在履行
2015.1.23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	工艺发条	719,250.00	正在履行
2015.1.19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	工艺发条	641,000.00	履行完毕
2015.1.10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644,500.00	履行完毕
2014.11.28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720,900.00	履行完毕
2014.10.22	HAIR DENATIVE LTD	工艺发条	704,200.00	履行完毕
2014.7.28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07,600.00	履行完毕
2014.5.28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84,550.00	履行完毕
2014.4.8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634,200.00	履行完毕
2014.4.5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72,300.00	履行完毕
2014.3.2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22,975.00	履行完毕
2014.2.25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26,470.00	履行完毕
2014.1.5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16,350.00	履行完毕
2013.12.2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54,900.00	履行完毕
2013.12.28	JOEFISHION HAIR NIG LTD	工艺发条	666,050.00	履行完毕
2013.10.5	SHAKE-N-GOFASHION,INC	工艺发条	588,500.00	履行完毕

2013.9.30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541,250.00	履行完毕
2013.8.2	SHAKE-N-GO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557,350.00	履行完毕
2013.7.30	SHAKE-N-GO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578,950.00	履行完毕
2013.5.26	SHAKE-N-GO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743,200.00	履行完毕
2013.4.30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1,088,100.00	履行完毕
2013.3.28	SHAKE-N-GO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872,550.00	履行完毕
2013.3.28	SHAKE-N-GO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800,550.00	履行完毕
2013.1.29	SHAKE-N-GOFASHION, INC	工艺发条	560,900.00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公司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人发、动物毛。由于原材料的单价较高，公司明确合同金额为 400 万元以上的原材料采购合同为重大业务合同。2013 年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为：

签订日期	交易标的	供应商	合同金额 (元)	报告期末执行情况
2015.2.5	工艺档发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7,727,840.00	正在履行
2015.2.5	工艺档发	邵阳市华盛发制品有限公司	6,055,800.00	正在履行
2014.11.2	工艺档发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8,615,500.00	合同执行完毕
2014.10.1	工艺档发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4,994,000.00	合同执行完毕
2014.9.1	工艺档发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4,066,500.00	合同执行完毕
2014.8.1	工艺档发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5,068,500.00	合同执行完毕
2014.7.1	工艺档发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6,148,500.00	合同执行完毕
2013.1.14	工艺档发	巴东县祥龙鬓毛制品有限公司	4,299,300.00	合同执行完毕

##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用途	担保类型	担保人/担保物	借款合同签订日	贷款到期日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州支行	鑫地有限	1,900	购买人发	质押	档发 (价值 41,592,597.44 元)	2013.11.21	2014.5.20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鑫地有限	800	日常经营	连带责任保证	杨光明/禹州市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2013.9.18	2014.9.17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鑫地有限	750	购档发	连带责任保证	禹州市财源车业有限责任公司/禹州市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2012.12.31	2013.12.3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州支行	鑫地有限	1,840	购买人发	质押	公司原材料 (价值 39,964,510.00 元)	2014.5.13	2015.4.20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贷款金额(万元)	贷款用途	担保类型	担保人/担保物	借款合同签订日	贷款到期日
1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鑫地有限	1,500	购毛发	连带责任保证	禹州市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2013.9.5	2015.9.5
2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鑫地有限	1500	购毛发	连带责任保证	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许昌鹏辉钢结构有限公司	2014.1.15	2016.1.10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成支行	鑫地有限	300	贷款	连带责任保证	河南省新民生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4.6.18	2015.6.17
4	长葛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鑫地有限	600	购原发	连带责任保证	许昌鹏辉发制品有限公司	2014.6.25	2015.6.24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鑫地有限	800	购档发	连带责任保证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4.9.30	2015.9.29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鑫地有限	1,550	购买人发等	无	无	2014.10.22	2015.10.22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州支行	鑫地有限	2,000	保理融资	连带责任保证	禹州市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2014.11.25	2015.5.13

#### 4、担保合同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保证合同：

序号	担保人	担保银行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主债务履行期间	担保方式	备注
1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神后信用社	禹州市绿色家园种植有限公司	5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11.7-2015.11.6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李氏养殖有限公司
2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5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1.16-2016.1.11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3	鑫地有限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7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2.10-2016.2.10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4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李世民	9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2.10-2016.2.5	连带责任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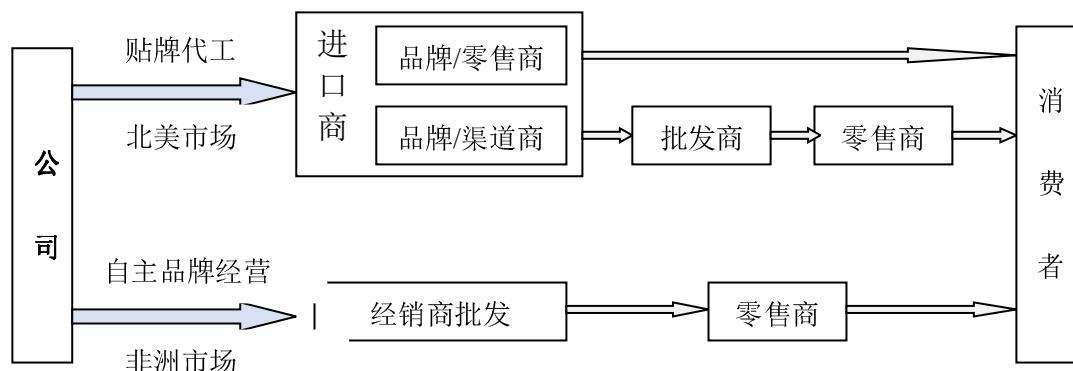
公司为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主要为对方为本公司借款合计提供了 3,500 万元的担保。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 2014 年 1-11 月发制品企业出口额排名情况，发制品出口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共 2,775 家，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排名 39 位、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排名 54 位，两家被担保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经营规模。

公司为禹州市绿色家园种植有限公司、李世民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主要为在以往年度为帮助其满足银行贷款条件，由银行居中协调，本公司对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光辉出具承诺，若因上述担保责任导致公司遭受损失，将由其承担。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发制品行业，在保持与大型发制品贸易商长期深入合作、从事贴牌生产的基础上，努力提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大力发展自主品牌产品，为广大消费者提供顺应时尚潮流的妆饰发制品，努力成为发制品行业的领先企业。



公司最主要的外销区域为北美洲和非洲。多年来，北美市场始终是公司最大的产品销售市场。随着发展战略的调整和业务布局的优化，公司非洲市场业务占据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其利润贡献能力和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 1、贴牌生产

#### ① OEM

OEM 是英文Original Equipment/Entrusted Manufacture（原始设备制造商或原产地委托加工）的缩写。基本含义为：受托厂商不拥有产品品牌，以承接订单方式，依品牌商的需求与授权，按照特定要求（如设计图、技术指标等）生产产品，产成品被品牌商买断，贴品牌商的品牌销售。这种受他人委托生产的合作方式简称OEM。

#### ② ODM

ODM 是英文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原始设计商）的缩写。基本含义为：生产厂商拥有设计能力和技术水平，产品从设计到生产全部由生产厂商自行完成，产品制成熟后贴牌销售。ODM 与OEM 的最大区别在于，前者在后者的基础上加入了自主研发设计。

**公司贴牌生产业务主要为OEM 生产，即由进口商提供设计（有的还提供原料），严格按照其要求进行采购、加工、制造和包装，产品供其贴牌销售。**

**公司少数贴牌生产业务为 ODM 生产。通常做法是，公司自发进行研发设计，在销售客户所下订单产品款式的同时向客户展示自主研发的产品样品，获得客户认可则开始供货，从而增加订单量，并提高产品附加值。**

**公司对贴牌厂商采用 FOB 贸易方式，按离岸价进行交易。公司按照采购订单约定将货物运抵指定港口，办理海关报关、装船等出口手续，并通知供货方，公司根据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及出口专用发票确认收入。**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许昌的发制品出口额占全国总额的40%以上。许昌当地发制品交易规模较大且交易活跃，国际发制品进口商均在当地设有办事处，公司与贴牌厂商的销售价格采用的是市场公允价格。**

## 2、自主品牌经营

公司进行海外自主品牌经营及产品销售主要是在非洲地区。目前，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销售模式。公司正在非洲设立子公司，未来拟增加通过境外子公司销售的模式，进行在国内完成产品生产，运往非洲市场以自有品牌销售。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制造业中的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归属于制造业中的

##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C1939）

###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目前，发制品行业不存在对口的行业主管部门，通过由行业内企业会员组成的自律性组织实行行业自律。行业内存在产品出口、海外采购的企业受商务部和海关监管。主要行业组织介绍如下：

##### （1）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发制品分会

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发制品分会是经商务部“商人劳字[2007]255号”文批准成立的自律性行业组织。2008年10月10日，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发制品分会在北京成立，现有60余家理事单位。

其职责是：（1）负责本行业范围内进出口商品的协调工作；（2）负责组织本行业制定同行协议并监督、检查实施情况；（3）负责本行业进出口招标商品、海关审价、预核签章商品的管理、实施和跟踪调查等工作；（4）配合组织反倾销应诉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5）负责本行业基础资料的收集、整理，定期对行业进出口和重点商品状况作出分析；（6）负责协调本行业企业竞争中有关纠纷，维护进出口贸易的正常秩序；（7）负责组织本行业范围内讲座、研讨、培训、交流、市场调研、考察活动；（8）负责与国内外同行业组织、商贸机构的联络和信息交流；（9）参与组织广交会、地区交易会、国内外展览工作；（10）代表本行业会员企业向政府或相关部门提出建议，协助企业解决行业进出口工作中碰到的困难和问题；（11）负责为企业提供信息、咨询服务。

##### （2）国家发制品及护发用品质检中心

2009年10月，国家首家发制品及护发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在许昌设立。国家发制品及护发用品质检中心是引领产业创新、带动行业发展的重要技术服务机构，也是重要的研发创新机构，具有质量仲裁、国家行业监督功能。

### 2、行业主要政策

#### （1）出口退税优惠政策

2014年12月31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了《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调整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其中，降低档发的出口退税率，从2015年4月1日起，毛发制品出口退税率调整为9%。”

2009年6月8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从2009年6月1日起，提高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其中，毛发制品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5%；自2009年6月1日起执行；具体执行时间以‘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退税专用）’海关注明的出口日期为准。”

### （2）进出口相关法律法规

存在产品出口、海外采购的企业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等进出口相关法律法规。

### （3）产品进口国的进口贸易环境

中国发制品行业与产品进口国不存在直接的产业竞争关系，发制品进口国对于发制品的进口政策较为宽松，基本没有设限，不存在将发制品列为违禁品限进品的情形。

公司北美洲地区业务采取贴牌代工模式，以为进口商供货的方式实现产品销售，公司相关出口市场不存在对发制品的强制产品认证要求，也不存在对发制品供应商的强制性资质要求。

##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况

### 1、行业发展概况

发制品行业发展历史悠久，已逾百年。早在清末民初，具有高度市场敏感性的德国犹太商人即瞄准人们日益旺盛的发制品妆饰需求，经常深入中国腹地—河南许昌收购被弃置的人发，运回国内加工成各种发制品，销往欧美各国，赚取高额利润，并引导西方消费者对妆饰发制品的消费潮流。由此，欧洲成为全球发制品业的发源地，河南许昌逐步发展成为中国乃至全球最大的人发集散地。

中国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起开始了发制品的简单生产。由于人发原材料和劳动力成本是发制品生产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受人发资源价格和劳动力成本上升因素的影响，世界发制品生产中心经历了从欧洲到日本、韩国，再到中国的演变。

中国发制品行业的产业化发展是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开始的。改革开放以后，国内发制品企业通过中外合资方式引进人发深加工技术，开始由粗加工向深加工转型，中国由单一的原材料供应国逐渐转变为制成品出口国。经过多年发展中国已成为全球发制品生产中心。由于目前发制品消费最主要的市场在海外，因此中国发制品销售以出口为主。

虽然中国发制品业自古代就有所发展，行业历史悠久，但就目前的市场情况看，行业发展仍处于较为初级的阶段，业内企业总体缺乏自主研发能力和工艺创新能力，只有少数大型企业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工艺及产品可达世界先进水平。

## 2、发制品市场需求状况

### (1) 消费需求规模

#### ① 全球消费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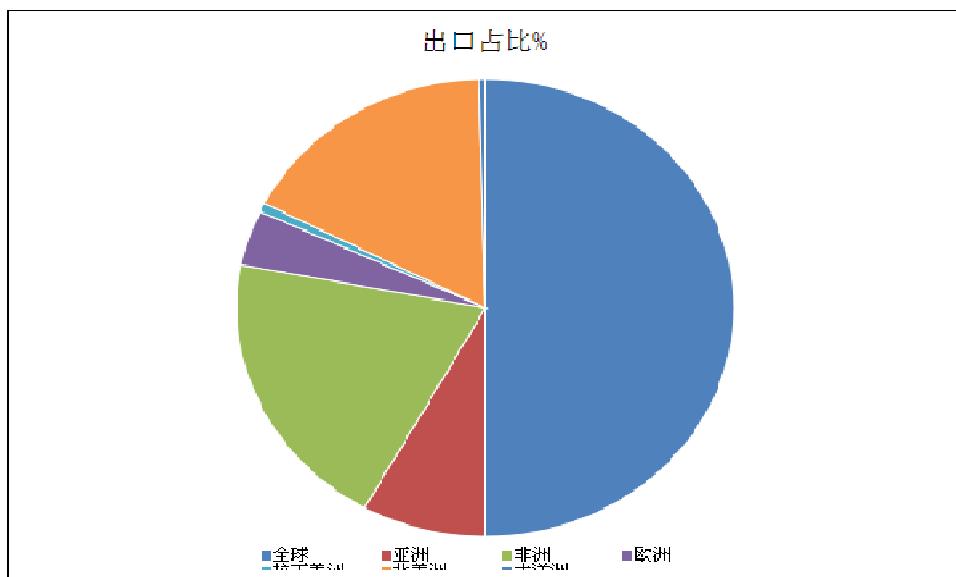
中国发制品出口占行业总供给的绝大部分，因此中国发制品出口情况能够有力说明全球发制品消费增长情况。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11-2014 年，中国发制品出口额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94%。

#### ② 地区市场规模

目前，世界范围内最大的发制品消费市场在北美，市场规模占全球半壁江山；欧洲紧随其后，需求稳步攀升；随着非洲国家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生活水平的提高，非洲市场成长迅速，增速最快。国内市场消费观念正逐渐转变，发制品作为时尚配饰的特性日趋突出，发制品市场消费增长潜力日益显现，未来发展前景可观。

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14 年 1-11 月发制品出口地区情

况如下：



国别	出口额(万美元)	出口占比%	国别	出口额(万美元)	出口占比%
全球	348,277.16	100.00			
亚洲	56,267.72	16.16	拉丁美洲	4,426.68	1.27
非洲	138,794.64	39.85	北美洲	118,648.57	34.07
欧洲	27,281.26	7.83	大洋洲	2,858.28	0.82

具体介绍如下：

北美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美国。美国是全世界规模最大、最著名的发制品批发市场和消费市场，近年来保持稳定发展的态势。因本土缺乏发制品生产企业，主要依靠进口，进口额因消费量的增大而逐年上升。

非洲市场增长最快、前景可观。发制品对于黑人属于准生活必需品，北美的发制品消费者中黑人是最大群体。相比于北美 3,000 万黑人而言，非洲有近 7 亿黑人，是全球潜力最大的发制品消费市场。目前，非洲已形成三大消费市场：以尼日利亚为中心的西非市场、以南非为中心的南部市场、以肯尼亚为中心的东非市场。近年来，非洲地区发制品进口快速增长。

国内市场开始萌芽、潜力巨大。传统上，中国发制品消费以弥补生理缺陷或后天脱发为主，基于时尚需求的发制品消费多限于演艺界，大众消费基本处于萌芽阶段，尚未放量，但市场正在逐步打开，潜力巨大，前景广阔。时尚发制品消费在国内推广最关键的因素是人们消费观念的转变。

## （2）需求发展趋势

### ①人发制品最受青睐，但价格和技术因素促使化纤制品消费比例趋升

由于人发制品逼真度更高，绝大多数消费者相对于化纤制品更偏爱人发制品。但人发原材料价格大幅高于化纤丝原材料，使得人发制成品售价远高于化纤丝制成品，可达其几倍。另外，人发生长缓慢，且现代社会人们的蓄发习惯使得其来源越发有限，相对于发制品需求规模的快速上升，人发原材料存在一定程度的稀缺性，将可能进一步推高人发制品价格。同时，随着化纤丝技术的发展，化纤丝的质地和性质越发贴近人发，化纤发制品的手感与观感较以往更加自然逼真。因此，消费者对化纤制品的消费倾向逐渐提高，发制品消费中化纤发制品消费比例呈上升趋势。

### ②发套便利经济，性能改进使其消费占比呈提高趋势。

目前，发制品消费，特别是黑种人对发制品的消费，以发条为主。实际上，在便利性和经济性方面，发套优于发条。因为发条使用周期短，且佩戴必须依赖专业发廊，需要付出额外费用，而发套简单易戴，使用周期较长，总体消费成本低于发条，且造型更加多变。但在舒适度和逼真度方面，发套亚于发条。随着技术的发展，发套产品的性能将不断改进升级，其佩戴舒适度和外观逼真度的提高将促使消费者提升对其的消费意愿。

## 3、发制品市场供给状况

### （1）日、韩是高级化纤原料和制品供应基地

世界发制品产业经历了由欧洲到日本和韩国再到中国的转移过程。早期，日本和韩国为世界发制品业集中地，产业集中度高，企业技术先进。但受人发资源制约和当地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影响，近年两国发制品生产日渐萎缩。

在生产领域具有技术领先优势的日、韩企业已将生产业务转移到中国，自己仅保留某一块优势业务，如高档化纤发等，实现专业化经营。日本和韩国是目前全球最主要的高级化纤丝和高档化纤发制品供应基地。

### （2）中国是全球发制品生产中心

随着日、韩企业生产的转移，中国成为全球发制品生产中心，是最大的发制品供应市场。截至 2014 年 11 月末，中国发制品出口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共 2,775 家，发制品出口金额 34.83 亿美元。

#### **4、行业利润水平及其影响因素**

行业利润水平受到消费市场环境、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等多种因素影响，产业集群内企业拥有一定的集体定价权，优势规模企业议价能力更强，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平抑外部因素对毛利率水平的不利影响。

对于个别企业，各年毛利率水平还取决于其业务模式、产品结构和营销策略等个体性因素：

**业务模式影响规律：**自主品牌经营模式下的产品销售毛利率高于贴牌生产模式下的产品销售毛利率；

**产品结构影响规律：**化纤制品价格大幅低于人发制品，但毛利率高于人发制品；发套产品价格高于发条产品，且毛利率高于发条产品；

**营销策略影响规律：**在采取打折销售以开拓市场的营销策略下，毛利率较低。

因此，在不显著偏离行业主流情况的前提下，个别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之间呈现差异，个别公司自身的毛利率水平在各年间体现波动性。

#### **5、行业进入壁垒**

发制品行业的进入门槛不高，但是只有规模企业才能进入较高端的发展层次，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欲发展成为具有较强综合实力的规模企业，主要面临以下壁垒：

##### **(1) 高级管理和技术人才壁垒**

发制品业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产品生产过程中过半的工序需采用手工操作，且工艺环节较多、操作技巧性较强，因此企业经营达到规模化水平需要大量生产线技术工人。在发制品行业，产品品质及其稳定性是企业竞争的核心要素之一，生产效率是企业服务客户能力和自身盈利能力的重要影响因素，而生

产线技术工人的综合素质、技术水平和操作熟练程度将直接影响企业的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规模企业至少需要几百名生产线技术工人。企业须拥有足够专业水平高、业务能力强且具有较丰富经验的高级管理人才和高等技术人才，对大量生产线技术工人实施管理、培训和指导，对产品生产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和管控，才能达到高水平的产品生产要求。因此，是否拥有足够的高水准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企业的核心竞争能力，从而形成壁垒。

#### （2）资金规模壁垒

发制品企业达到规模化经营水平，则同时具备劳动密集型、资本密集型双重特征，需要较雄厚的资金实力作为支持。在经营过程中，占用资金的环节主要包括海外采购、提前备料、原材料安全库存、生产、成品库存等，进行海外自主品牌经营的企业还存在产品外运资金占用。企业规模越大，上述环节对资金的占用规模越大，因此规模化经营对企业自有资金实力要求较高。

#### （3）工艺技术壁垒

发制品根据功能、材质、目标客户群等特性可分为众多类别，每种类别产品又分为各种档次和不同款式。不同类别、款式和档次的产品生产工艺存在差异，不同客户对产品的整体要求不尽相同。规模企业通常产品线较为完整，具备生产各种产品的技术能力，能够满足较为严苛的产品要求。工艺比较复杂的产品生产过程，从投料到成品，前后需经过近 20 道工序，中高档产品对染色、配比、幅度、手感等指标要求很高，每道工序的处理水平直接影响上述指标的达成，进而影响产品质量和出成率。因此，具备全面、完善的工艺技术是达到规模化经营的必要前提。工艺技术的良好掌握和高效应用需要经过循序渐进的学习和一定时间的经验积累，从而形成壁垒。

#### （4）研发设计能力壁垒

发制品属于时尚消费品，款式多样、符合潮流是产品能够适销对路、受众面广的必要条件，成功开发的新产品甚至能够引领时尚，启发和引导消费需求。对于发制品，研发设计的结果主要落实于产品的款型、色泽、质地和功能。因此，研发设计是决定产品在投放市场后获得何种市场反应的重要因素。

规模企业通常拥有自主研发设计能力，自行开发部分款式的产品，其中的优势企业更以自有品牌产品开拓部分海外市场，研发设计是其体现差异化竞争能力、提高产品附加价值、打造自有品牌形象的主要手段。培养一名功底扎实的设计师至少需要 5 年时间。目前，行业内的设计师或通过自行多年培养，或通过重金国外引进，此类人才的稀缺性和获得难度造成壁垒。

#### （5）优质原材料供应商资源壁垒

规模企业原材料采购量大，与实力最强的供应商结成供应链关系，在长期合作中形成默契，相对于非规模企业体现出优质供应商资源优势。比如，供应商会允许信誉好的合作伙伴采取较为宽松的付款条件，并优先对其供货。优质供应商资源的获得需企业具备相当的规模、重视商业信誉，并在一定时间的运行中获得市场认可和良好口碑，后发者较难在短时间内完成上述积累。缺乏优质供应商资源可能阻碍后起者以较快的速度做大做强、实现赶超，后发者甚至可能因为后发劣势与规模企业差距逐步拉大。

#### （6）品牌壁垒

对于贴牌业务，品牌形象传达企业自身的服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企业据以维护和发展进口客户；对于自主品牌经营，品牌的知名度和消费者对其的认可度是经营效果的体现，更是持续经营的基础。目前，国内发制品企业开展欧美市场业务基本采用贴牌代工模式，即欧美进口商提供品牌，国内发制品企业提供 OEM 或 ODM 服务。是否能与主要进口商建立合作关系是国内发制品企业欧美业务能否进入较高层次、达到相当规模的关键，也是其向欧美市场自主品牌经营模式探索的必要根基。既有规模企业通常已在长期运行中得到市场认可，拥有成熟的客户关系，与实力强的进口商建立了持久稳固的合作，在维护既有客户的同时更容易吸引到新客户。而综合实力较弱、尚不具备鲜明有利市场形象的企业则很难有机会与大型进口商开展合作。

上述因素都将对行业新进者成长壮大成规模企业形成壁垒。

###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政策支持

#### ① 国家财政政策支持

中国是全球发制品生产中心，河南、山东、湖南等地形成发制品产业集群。发制品业作为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的产业，解决当地大量人口就业，作为产品以外销为主的产业，每年形成可观的出口创汇。2014年12月31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了《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调整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从2015年4月1日起，毛发制品出口退税率调整为9%。”

#### ② 地方产业政策支持

许昌市政府重视支柱产业发制品业的发展，给与政策支持。2009年十月，“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许昌市发制品产业调整振兴规划的通知”（许政[2009]54号）明确提出，根据国内外发制品行业的发展趋势以及许昌发制品行业的发展现状，通过深化产品结构调整、打造产业链整体优势、培育核心产品品牌、实施资本运营战略等措施，在2020年前将许昌建设成为全球最大的发制品产业基地；建成世界发制品信息中心、世界发制品生产中心、世界发制品研发中心、世界发制品产业标准与检测中心、世界发制品交易与原材料储备中心。

### （2）原材料资源丰富

#### ① 人发原材料供应丰富

所有发种中，亚洲发最适合作为人发制品的原材料，其中，尤以中国发质地为佳。中国人发资源较为丰富，河南许昌自清朝末年至今，人发经营历史已逾百年，享有全国乃至全球最大人发集散地的美誉。另外，中国周边的印度、巴基斯坦、老挝、缅甸等国的人发资源也较为丰富，也是主要的人发资源供应市场。全球发制品生产中心转移到中国，以及中国出口的发制品中人发制品更具优势，重要原因就是人发资源优势以及其带来的成本优势。

#### ② 化纤丝技术成熟并提升

化纤丝生产技术属于成熟技术，且不断换代升级，化纤丝性质不断优化。化纤丝的生产不存在瓶颈因素，因此，其供应充足。化纤丝性质的提升及化纤丝原材料的易获得性促进发制品行业的发展。

### （3）高素质、低成本的人力资源充足

发制品的生产特点决定了生产过程机械化程度较低，大部分工序必须以人工操作，因此发制品业属于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的行业，劳动力成本占产品成本比重较大。作为发制品生产集中地，中国拥有大量的发制品产业工人，且人力资源成本具有显著的比较优势。高素质、低成本的劳动力资源将是长期内支持发制品行业发展的重要有利因素之一。

### （4）市场需求前景广阔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况”之“2、发制品市场需求状况”。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生产自动化程度较低

发制品业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产品生产过程中大多数工序依靠人工操作，目前生产自动化程度较低，且短期内难以有效提高，制约了行业总体生产效率的提升。

### （2）产品研发设计能力较弱

目前，行业内少数领先企业已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设计能力，但行业总体研发设计能力仍然较弱，绝大多数企业还是单纯依靠进口商提供样品，按照其要求进行生产，不具备根据市场趋势及潜在需求自行开发新产品的能力。因此，行业发展有待升级。

### （3）在欧美发达市场不具有自主品牌

北美市场发制品经营主要被韩裔大型进口商所垄断和控制，格局稳定、成熟发展，国内发制品企业只有通过 OEM 或 ODM 生产，为进口商供货，才可将产品销往该市场。在未获得市场认知、取得市场认可的情况下，发制品企业

难以靠独自力量打破现有竞争格局，在既有名牌间争得一席之地。

####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发展规划**

##### **1、市场竞争格局**

###### **(1) 产业发展呈现集群化态势**

经过多年发展，中国发制品行业形成了河南、山东、湖南等产业集群，整个行业发展呈现集群化态势。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2014年1-11月，河南和山东两省发制品出口额合计26.68亿美元，占全国出口总额的76.60%。其中，河南省出口发制品18.63亿美元，占全国出口总额的53.48%；山东省出口发制品8.05亿美元，占全国出口总额的23.12%。河南许昌是中国乃至全球最大的人发集散地和发制品生产基地，其出口额占河南省出口总额的比例达85%左右。

###### **(2) 规模企业处于行业主导地位**

发制品行业具有小商品、大市场、大空间的特性，参与市场竞争的主体众多，但规模化经营企业很少。按照行业习惯，界定年出口额在1,000万美元以上的企业为规模企业。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2014年1-11月发制品出口额在2000万美元以上的企业共33家，占全国发制品出口企业数量总额(2775家)仅1.19%，但其出口总额11.98亿美元，占全国出口总额的34.40%，行业集中度较高。

在行业集中度较高的情况下，排名靠前的规模企业间呈现出“行业龙头优势明显，后起之秀增速领先”的竞争格局。行业排名第一的企业为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其成立时间较早，经多年发展并实现上市融资，经营现状显著领先于行业内其他企业，以明显优势占据行业龙头地位。近年来，行业个别企业发展势头迅猛，成长速度很快，实现了大幅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发展增速。

#####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发制品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和竞争调整，已基本形成较为稳定的市场格局。目前，中国发制品出口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近3,000家，规模企业占

比很小。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出口额在 2,000 万美元以上的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只有 39 家。优势规模企业占据行业领先地位，与其他企业拉开较大差距，排在行业前 10 名以外的企业难以形成显著的规模效应。

业内主要代表企业包括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瑞美真发股份有限公司、许昌恒源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邵阳阳光发品有限公司、新华锦集团山东海川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五家企业处于行业最前列，出口额均在 5,000 万美元以上。据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上述企业 2014 年产品出口额排名情况如下：

行业排名	公司名称	2014 年出口额(万美元)	占总出口额比例
1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4.14	5.22%
2	河南瑞美真发股份有限公司	11,068.53	2.87%
3	许昌恒源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0,324.05	2.68%
4	邵阳阳光发品有限公司	5,687.14	1.48%
5	新华锦集团山东海川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5,487.31	1.43%

本公司 2014 年出口额 2,938.84 万美元，行业排名第 15 位，位于行业前 1%。

### 3、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 ①产业集群优势

公司地处河南省许昌市，发制品业是许昌的支柱产业之一。2006 年 10 月，许昌被国家商务部授予“中国发制品出口生产基地”的称号，已成为中国最大的发制品产业基地、世界著名的发制品产、供、销集散地。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许昌的发制品出口额占全国总额的 40%以上。许昌发制品产业集群优势明显，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客户集中：许昌作为世界著名的发制品产、供、销集散地，广泛吸引全球进口商。下游客户集中便于发制品企业实现产品销售，成本低、效率高；另外，

利于发制品企业发展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快速拓宽营销面、拓展市场广度，在下游领域建立市场地位及影响力，打造品牌形象。

原材料充足：人发原材料成本是发制品生产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自然生长性，人发原材料具有一定程度的稀缺性，其供应地的分布直接成为全球发制品产业转移的重要因素之一。较之其他地区，许昌人发原材料供给较为丰富，地区内企业可以更低成本获得较高质量原材料的供应保证。

人力资源丰富：许昌作为发制品生产基地，拥有丰富的发制品产业工人，容易吸引到发制品业专业人才。发制品行业在该地区的集中发展，使得企业在内部培养人才或外部引进人才方面都具备优势。

## ②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多家欧美市场排名领先、实力雄厚的大型进口商建立了长期深度合作关系，为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经营的垫底了基础。公司良好的口碑也为其带来更多客户，节约了公司的市场开发成本。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资本实力有限

对于规模化经营，发制品业具备劳动密集型、资本密集型双重特征。采购、提前备料、原材料安全库存、生产、成品库存、海外经营等都会占用大量资金。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需通过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加大研发投入、引进高级人才、建设营销渠道、向上下游延伸以巩固和加强市场竞争力，迎合市场需求，抓住发展机遇。资本实力不足已成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制约因素。

### （2）自主品牌销售规模较小

北美市场是公司最大的产品销售市场，但目前仅靠贴牌生产的方式实现销售。公司正努力在非洲地区开拓自主品牌销售，但仍规模较小，渠道有限。

### （3）研发能力有限，产品种类单一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发条，而且 70%以上为工艺发条，产品比较单一。

#### 4、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立足于发制品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市场地位稳步提升，将努力成为行业内具有自主品牌、技术领先、规范运营的领先企业。

未来三年，公司将坚持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线，保持与大型进口商建立的稳定合作关系，以及实现长期、可持续自主经营。

未来三年，公司将积极开拓非洲市场，并在非洲市场打造自主品牌。公司深刻认识到品牌是企业实力的象征、产品质量的保证，也是企业信誉的表现。公司未来在现有经销商模式的基础上，通过在非洲尼日尼亚设立销售子公司，不断拓宽销售渠道。

未来三年，公司将积极拓展产品线，在现有工艺发条、化纤发条的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逐步生产销售发套产品等。公司将加快培养和引进专业人才。做好人才储备工作，加强对技术培训，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为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了基本的公司治理架构：公司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根据股东会决议依法设立了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股东变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改制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股东会议的内容得到了有效执行，但也存在不足之处，如未严格按时召开股东会，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程序存在瑕疵，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不健全，股东会等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不规范等。

2015年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基本治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均作了具体规定。

公司重要事项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经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按规定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履行权利义务。

####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最近二年，有限公司召开了5次股东会，相关股东会决议表决程序合法，股东会议的内容得到了有效执行，但不足之处在于未严格按时召开股东会，相关召集程序存在瑕疵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公司已按照适用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份公司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股东大会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在2013年1月31日由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公司后，未建立董事

会，仅设立执行董事，最近二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做出了 5 次执行董事决定，决议内容得到了有效执行。

201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杨光耀、杨光明、杨月珍、杨晓龙和姚晓亚等 5 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股份公司董事会设立至今，共召开 2 次董事会议，已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份公司董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 **(三) 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由于规模较小且机构设置简单，未设立监事会，仅设立了 1 名监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毛婳、胡志国、谢红军三位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袁燕飞、杨静伟为职工代表监事，五人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股份公司监事会设立至今，共召开 1 次监事会会议，已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份公司监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有限公司设立之初，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董事会及一名监事，有限公司由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公司后，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有限公司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股东会、股东会的召集程序存在瑕疵、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不健全、股东会等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不规范等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能严格按照相关的制度、规则等执行：

1、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作了相关规定。

2、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置备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名册的制作、变更登记、保管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明确了公司应按照章程的规定维护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质询权等；规范了关联交易、关联担保等行为，建立了相应的表决回避机制，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此外还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等。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重要决策需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职责。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3、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社保、海关、环保、质监等国家机构的处罚。

另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还分别出具了《关于违法违规等情况的书面声明》，郑重声明：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

见的、可能对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有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主办券商及明商律师经核查，认定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资产独立**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拥有原有限公司所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 **2、业务独立**

公司现经营范围为：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的进出口贸易。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控股股东以及其关联方均承诺未来不会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关联方。

##### **3、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依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

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 4、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公司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公司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依法独立纳税。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光辉及谢风霞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或控制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2015年2月12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

“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

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2.在本人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2013 年、2014 年，由于公司规范运行程度较低，关联方（主要为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与公司之间存在频繁的资金往来。从 2014 年 9 月起，公司清理规范了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存在内控制度不健全、关联交易制度不完善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和规程，包括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以此规范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回避制度、违规处罚措施等，相关制度内容举例如下：

《公司章程》第 33 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 34 条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 36 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六)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 37 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 交易对方；
- (二)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五)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六)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七)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 (八) 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自然人。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 38 条“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履行下列职责：

- (一) 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的真实状况，包括交易标的运营现状、盈利能力、是否存在抵押、冻结等权利瑕疵和诉讼、仲裁等法律纠纷；
- (二) 详细了解交易对方的诚信纪录、资信状况、履约能力等情况，审慎选择交易对手方；
- (三) 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 (四) 根据相关要求或者公司认为有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

行审计或评估；公司不应对所涉交易标的状况不清、交易价格未确定、交易对方情况不明朗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 25 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 2 条“公司在确认关联关系和处理关联交易时，应遵循并贯彻以下原则：

（一）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应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三）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公司的有关规定；

（四）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必要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发表意见和报告。”。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 13 条“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股东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依照上述相关规定执行，减少乃至避免关联交易。

上述制度规定和相关承诺已经生效并被严格执行，以避免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备注
杨光辉	董事长	4000.00	50.00	直接持股	--
杨光明	董事/总经理	1594.00	19.925	直接持股	--
杨月珍	董事/董事会秘书	800.00	10.00	直接持股	--
姚晓亚	董事/财务总监	2.00	0.025	直接持股	--
杨晓龙	董事	--	--	--	--
胡志国	监事会主席	2.00	0.025	直接持股	--
毛婳	监事	2.00	0.025	直接持股	--
谢红军	监事	--	--	--	--
袁燕飞	职工监事	--	--	--	--
杨静伟	职工监事	--	--	--	--
<b>合计</b>		<b>6,400.00</b>	<b>80.00</b>		

##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公司董事长杨光辉与董事、总经理杨光明、董事、董事会秘书杨月珍之间为兄弟姐妹关系；公司董事长杨光辉与董事杨晓龙为父子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董事长杨光辉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除董事杨晓龙以外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主要承诺包括：

-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股份限售承诺函。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杨光辉	董事长	禹州市人大	人大代表	无关联关系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禹州市发制品协会	副会长	公司系会员单位
杨光明	董事/总经理	--	--	--
杨月珍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禹州天润	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杨晓龙	董事	--	--	--
姚晓亚	董事/财务总监	--	--	--
胡志国	监事会主席	--	--	--
毛婳	监事	--	--	--
谢红军	监事	--	--	--
袁燕飞	职工监事	--	--	--
杨静伟	职工监事	--	--	--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除公司董事杨晓龙持有从事发制品贸易的两家非洲公司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及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的股权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杨晓龙具体对外投资情况为：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地	杨晓龙（实际控制人杨光辉、谢风霞的儿子）持股比例	营业执照号
1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2013.9.18	加纳阿克拉	90%	Cs276802013
2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2014.5.15	尼日利亚拉各斯	90%	RC1190290

杨晓龙仅作为上述两公司的股东，并未在上述公司中担任任何职务。为规范关联交易，并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杨晓龙拟办理前述两公司的注销或股权转让手续，公司将重新在非洲设立销售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光辉、谢风霞及公司董事杨晓龙承诺：将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上述两公司的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已经完成注销手续，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的注销或股权转让手续

正在办理中。公司已取得河南省商务厅批准的在尼日利亚设立子公司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有违反关于竞业禁止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和原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 **(一) 2013年1月，有限公司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原因
董事	杨光辉（董事长）	杨光明（执行董事）	规范公司治理， 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龙大（副董事长）		
	谢风霞（董事）		
监事	-	谢风霞	

#### **(二) 2015年2月，股份公司成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职务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原因
董事	杨光明（执行董事）	杨光辉（董事长）	建立健全股份制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治理及经营管理
		杨光明（董事）	
		杨月珍（董事）	
		杨晓龙（董事）	
		姚晓亚（董事）	
监事	谢凤霞	胡志国（监事会主席）	建立健全股份制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治理及经营管理
		毛婳（监事）	
		谢红军（监事）	
		袁燕飞（职工监事）	
		杨静伟（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杨月珍（总经理）	杨光明（总经理）	
	杨晓龙（副总经理）	杨月珍（董事会秘书）	
	-	姚晓亚（财务总监）	

近两年内，公司上述人员的变化系由于公司进一步规范化管理以及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所致，该变化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上述人员的变化合法有效。

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 第四章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 (一) 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资产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037,777.77	24,933,914.37	5,629,660.77	5,601,509.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80,487,145.57	80,487,145.57	82,845,575.26	82,845,575.26
预付款项	54,407.61	54,407.61	993,795.15	29,433,111.23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4,981,389.36	52,481,970.05	60,598,195.03	22,201,513.16
存货	78,755,682.50	19,599,287.65	20,568,033.05	16,335,461.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9,316,402.81</b>	<b>177,556,725.25</b>	<b>170,635,259.26</b>	<b>156,417,170.81</b>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445,566.27		
固定资产	4,927,018.52	4,834,915.60	5,403,257.45	5,203,145.17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750,432.68	3,750,432.68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631.03	223,631.03	209,070.36	209,07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901,082.23</b>	<b>20,254,545.58</b>	<b>5,612,327.81</b>	<b>5,412,215.53</b>

资产总计	198,217,485.04	197,811,270.83	176,247,587.07	161,829,386.34
------	----------------	----------------	----------------	----------------

## 2、负债及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99,846,171.46	99,846,171.46	76,950,383.09	76,950,383.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15,801,319.15	15,801,319.15	52,610,374.70	49,484,039.10
预收款项			120,356.89	120,356.89
应付职工薪酬	486,126.18	483,416.38	633,836.79	489,601.38
应交税费	-2,743,925.36	-3,027,616.10	-3,774.80	-585,008.14
其他应付款	2,482,123.34	2,482,123.34	6,539,635.63	6,669,878.76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7,871,814.77</b>	<b>117,585,414.23</b>	<b>136,850,812.30</b>	<b>133,129,251.0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647.64		299,870.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1,647.64</b>		<b>299,870.17</b>	
<b>负债合计</b>	<b>117,913,462.41</b>	<b>117,585,414.23</b>	<b>137,150,682.47</b>	<b>133,129,251.08</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00,003.39	3,345,569.66	11,900,003.39	1,900,003.39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95,980.76	-3,119,713.06	-2,803,098.79	-3,199,86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304,022.63	80,225,856.60	39,096,904.60	28,700,135.26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0,304,022.63</b>	<b>80,225,856.60</b>	<b>39,096,904.60</b>	<b>28,700,135.2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98,217,485.04</b>	<b>197,811,270.83</b>	<b>176,247,587.07</b>	<b>161,829,386.34</b>

### 3、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一、营业收入</b>	<b>170,950,397.03</b>	<b>170,950,397.03</b>	<b>150,933,803.95</b>	<b>150,933,803.95</b>
减：营业成本	161,669,259.74	156,020,042.19	148,137,180.91	138,454,055.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81,314.72	1,063,144.91	2,611,552.44	784,255.69
销售费用	572,998.02	572,998.02	924,206.82	924,206.82
管理费用	4,993,169.55	4,860,779.41	4,453,606.34	4,338,069.89
财务费用	8,585,619.03	8,582,670.46	7,243,502.60	7,245,463.36
资产减值损失	73,120.40	73,120.40	184,928.35	184,928.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7,025,084.43</b>	<b>-222,358.36</b>	<b>-12,621,173.51</b>	<b>-997,175.64</b>
加：营业外收入	8,957,794.37	485,792.08	15,603,399.52	375,923.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22,968.69	98,001.48	99,643.36	48,040.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6,143.38	26,792.96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1,709,741.25</b>	<b>165,432.24</b>	<b>2,882,582.65</b>	<b>-669,291.98</b>
减：所得税费用	502,623.22	85,277.17	1,514,879.38	91,983.21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1,207,118.03</b>	<b>80,155.07</b>	<b>1,367,703.27</b>	<b>-761,275.1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7,118.03	80,155.07	1,367,703.27	-761,275.19
少数股东损益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207,118.03</b>	<b>80,155.07</b>	<b>1,367,703.27</b>	<b>-761,275.1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7,118.03	80,155.07	1,367,703.27	-761,275.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5	

#### 4、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966,538.55	172,966,538.55	111,521,525.39	111,521,525.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19,813.98	16,847,817.29	31,816,075.59	16,588,602.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715.78	570,582.78	11,309,956.23	11,440,049.2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8,857,068.31</b>	<b>190,384,938.62</b>	<b>154,647,557.21</b>	<b>139,550,177.4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212,852.94	179,921,055.36	132,582,596.61	168,311,244.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7,070.50	4,769,102.00	3,358,116.00	2,859,47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15,725.72	1,917,608.04	18,250,673.40	610,82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6,522.30	55,261,306.56	6,924,077.32	6,869,980.9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8,662,171.46</b>	<b>241,869,071.96</b>	<b>161,115,463.33</b>	<b>178,651,527.6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9,805,103.15</b>	<b>-51,484,133.34</b>	<b>-6,467,906.12</b>	<b>-39,101,350.1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22,75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822,757.00</b>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1,012.90	3,821,012.90	43,340.17	43,34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821,012.90</b>	<b>13,821,012.90</b>	<b>43,340.17</b>	<b>43,340.1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821,012.90</b>	<b>-13,821,012.90</b>	<b>5,779,416.83</b>	<b>-43,340.1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31,777,300.00	23,777,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681,968.70	137,681,968.70	156,383,728.14	156,383,728.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20,319.36	21,423,637.49		4,146,880.8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7,502,288.06</b>	<b>209,105,606.19</b>	<b>188,161,028.14</b>	<b>184,307,908.94</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678,899.43	114,678,899.43	142,794,430.12	142,794,430.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7,539.43	7,087,539.43	2,835,950.30	2,835,950.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44,880,796.15	2,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3,766,438.86</b>	<b>123,766,438.86</b>	<b>190,511,176.57</b>	<b>148,130,380.4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3,735,849.20</b>	<b>85,339,167.33</b>	<b>-2,350,148.43</b>	<b>36,177,528.5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01,616.15</b>	<b>-201,616.15</b>	<b>-2,350,369.61</b>	<b>-2,350,369.61</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908,117.00</b>	<b>19,832,404.94</b>	<b>-5,389,007.33</b>	<b>-5,317,531.4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9,660.77	3,101,509.43	8,518,668.10	8,419,040.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3,037,777.77</b>	<b>22,933,914.37</b>	<b>3,129,660.77</b>	<b>3,101,509.43</b>

## 5、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11,900,003.39	-		-2,803,098.79	39,096,904.60		39,096,90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11,900,003.39	-		-2,803,098.79	39,096,904.60		39,096,904.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10,000,000.00	-		1,207,118.03	41,207,118.03		41,207,118.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7,118.03	1,207,118.03		1,207,11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1,900,003.39	-		-1,595,980.76	80,304,022.63		80,304,022.63		

单位: 元

项 目	2013 年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8,271,420.00</b>	<b>-148,716.61</b>	<b>5,822,757.00</b>	<b>-</b>	<b>-2,438,592.94</b>	<b>-138,646.55</b>		<b>-138,646.55</b>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0.00			-1,732,209.12	267,790.88		<b>267,790.88</b>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8,271,420.00</b>	<b>1,851,283.39</b>	<b>5,822,757.00</b>	<b>-</b>	<b>-4,170,802.06</b>	<b>129,144.33</b>		<b>129,144.33</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21,728,580.00</b>	<b>10,048,720.00</b>	<b>-5,822,757.00</b>	<b>-</b>	<b>1,367,703.27</b>	<b>38,967,760.27</b>		<b>38,967,760.27</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67,703.27	1,367,703.27		<b>1,367,703.27</b>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b>21,728,580.00</b>	<b>10,048,720.00</b>	<b>-5,822,757.00</b>	<b>-</b>	<b>-</b>	<b>37,600,057.00</b>		<b>37,600,057.00</b>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000,000.00</b>	<b>11,900,003.39</b>	<b>-</b>		<b>-2,803,098.79</b>	<b>39,096,904.60</b>		<b>39,096,904.60</b>		

## 6、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30,000,000.00</b>	<b>1,900,003.39</b>		<b>-3,199,868.13</b>	<b>28,700,135.26</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30,000,000.00</b>	<b>1,900,003.39</b>		<b>-3,199,868.13</b>	<b>28,700,135.26</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50,000,000.00</b>	<b>1,445,566.27</b>		<b>80,155.07</b>	<b>51,525,721.34</b>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55.07	<b>80,155.07</b>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445,566.27			<b>51,445,566.27</b>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0				<b>50,000,000.00</b>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45,566.27			<b>1,445,566.27</b>
(三)利润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0,000,000.00</b>	<b>3,345,569.66</b>		<b>-3,119,713.06</b>	<b>80,225,856.60</b>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8,271,420.00</b>	<b>-148,716.61</b>		<b>-2,438,592.94</b>	<b>5,684,110.45</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8,271,420.00</b>	<b>-148,716.61</b>		<b>-2,438,592.94</b>	<b>5,684,110.45</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21,728,580.00</b>	<b>2,048,720.00</b>		<b>-761,275.19</b>	<b>23,016,024.81</b>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1,275.19	<b>-761,275.19</b>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28,580.00	2,048,720.00			<b>23,777,300.00</b>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728,580.00	2,048,720.00			<b>23,777,300.00</b>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0,000,000.00</b>	<b>1,900,003.39</b>		<b>-3,199,868.13</b>	<b>28,700,135.26</b>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无

##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70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

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14 年 10 月，公司收购了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从而实现对禹州天润的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该收购行为履行了百逸达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程序。交易价格以禹州天润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参考，实际交易价格为 1,000 万元。**

公司子公司禹州天润为境内人发原材料收购企业；公司为从事人发和化纤发系列产品的加工与销售的出口企业。收购禹州天润后，公司产业链延伸到采购前端，既提升了原材料保障能力，又提高了盈利能力。

对于上述交易，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以及 2014

年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应会计处理，长期股权投资初始确认金额为合并日于享有禹州天润的账面价值的份额，在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报告期期初即已实现对禹州天润的实际控制，对报告期各期期初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

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部分之“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月初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

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月初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月初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八）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 （1）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帐龄组合
组合 2	性质组合

#### （2）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帐龄组合	帐龄分析法
性质组合	不计提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	1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30	30
4-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2) 公司将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及应收退税款划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九）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

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部分“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

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一）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十二）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

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

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五) 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十六) 收入的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

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外销主要采用 FOB 贸易方式，按离岸价进行交易，购货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后即完成交货。公司按照销售合同（或采购订单）约定将货物运抵指定港口，办理海关报关、装船等出口手续，并通知供货方，公司根据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及出口专用发票确认收入。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 **（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

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十九）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

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公司的母公司；
- (2) 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三、管理层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减
营业收入 (元)	170,950,397.03	150,933,803.95	13.26%
净利润 (元)	1,207,118.03	1,367,703.27	-11.74%
扣非后净利润	<b>-427,348.75</b>	<b>263,377.67</b>	-
毛利率 (%)	5.43	1.85	增长 3.58 个百分点
净资产收益率 (%)	1.48	7.23	减少 5.75 个百分点

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增长 13.26%，保持增长，主要为非洲市场收入增长导致，具体为：①公司与国际大型发制品贸易商（如：SHAKE-N-GO FASHION, INC）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其提供贴牌生产。报告期内公司贴牌生产的订单充足，收入保持稳定。②为提升盈利能力，公司积极开拓非洲市场，并进行自主品牌产品的销售。2014 年在非洲地区销售收入比 2013 年度增加 2,496.70 万元，增幅 230.21%。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分别实现净利润 136.77 万元、120.71 万元，盈利水平很低，且呈略微下降，主要为：①从产品结构看：根据行业产品利润水平特征，工艺发条毛利率为发制品中毛利率最低的品种，远低于化纤发条、发套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九成以上的营业收入来源于工艺发条，而公司工艺发条毛利率一直较低，2014 年度仅为 4.89%。虽然公司工艺发条毛利率与行业水平相比无异常，但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工艺发条，导致公司整体盈利水平较低。②从销售模式看：根据行业特征，贴牌生产模式下的产品销售毛利率低于自主品牌经营模式下的产品销售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81%、79.05%。③报告期内，为配合自主品牌销售、非洲市场的开拓，公司积极开发以牦牛毛为原料的工艺发条、化纤发条等自主产品，发生了较大的研发费用。④公司 2014 年度财务费用比 2013 年度增长 134.21 万元，增幅 18.53%，主要为报告期内对外借款余额逐步增长，利息支出增加导致。

公司 2014 年度扣非后净利润为负，较 2013 年度减少 69.07 万元，主要为：

一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受公司产品结构、销售模式、新产品研发、财务费用等影响，公司盈利水平较低，二是受扣除子公司禹州天润收购前净利润的影响，具体情况为：2014年10月完成了对禹州天润的收购，该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营性损益》（2007修订），须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列为非经常性损益。公司将禹州天润2013年度、2014年度1-10月产生的净利润列为非经常性损益。禹州天润2014年1-10月净利润（194.84万元）比2013年度（122.94万元）增加71.90万元，导致公司2014年度扣非后净利润下降。在2014年以后，公司将不存在此项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而且收购禹州天润后，其利润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将体现为经常性损益，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会得到提升。

2014年度毛利率比2013年度大幅提升，主要为：（1）2014年工艺发条单位成本比上年同期降低27.53%。在人发原材料成本高企的情况下，公司积极研发用牦牛毛替代人发的生产工艺，有效减低了产品成本。（2）2014年公司加大了毛利率较高的化纤发条的销售力度，化纤发条销售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99.77%。（3）公司通过天润采购人发原材料时，取得的是普通发票，计入人发原材料的成本较高，合并报表后工艺发条成本高，毛利率较低，但公司会依照获得增值税退税（计入营业外收入）。通过外部经销商采购人发原材料时，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计入原材料成本为不含税价格，合并财务报表工艺发条成本低，毛利率较高。由于禹州天润增值税退税比较慢，公司2014年从禹州天润采购原材料的金额比2013年大幅降低，间接导致公司毛利率提升，计入营业外收入的增值税退税减少。

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低，盈利能力较弱，主要原因为：公司九成以上的营业收入来源于工艺发条，而工艺发条毛利率为发制品中毛利率最低的品种，远低于化纤发条、发套产品。

根据上市公司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2014年度其工艺发条的毛利率为4.79%，化纤发条的毛利率为48.90%。公司2014年工艺发条的毛利率（4.89%）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持平。公司未来迫切需要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

---

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比 2013 年度下降 5.75 个百分点，主要为：(1)2014 年公司从 3,000 万元增资至 8,000 万元，净资产大幅增加导致；(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一直存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2014 年 10 月，公司取得了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禹州天润 100% 的股权。根据准则规定，公司在编制 2013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视同 2013 年年初即取得了禹州天润 100% 的股权。而 2013 年年初，禹州天润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70% 的股权。因此，公司在编制 2013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时，将禹州天润持有百逸达的 70% 的股权作库存股处理，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使得 2013 年年初所有者权益减少，从而导致 2013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减少，净资产收益率较大。

**根据与行业领先企业对标发现的盈利能力方面的不足，公司既制定了长期的发展规划，又落实的具体的措施。**

**公司制定长期发展规划：**未来三年，公司发挥现有优势，保持与大型进口商建立的稳定合作关系，为长期、可持续经营奠定基础。同时，公司将积极开拓非洲市场，并在非洲市场通过经销商或子公司销售自主产品。公司将积极拓展产品线，不断提升化纤发条的销售额和销售比例，并逐步实现生产销售发套产品等。

**公司实施的具体措施及表现：**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研发了适应于非洲市场的工艺发条及化纤发条，并通过经销商在非洲地区实现销售。公司也正进行研发并生产使用一定比例牦牛毛或化纤的工艺发条，研发发套产品，以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毛利率水平。2013 年度、2014 年度研发投入分别为 304.87 万元、354.2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毛利率较高的化纤发条的生产和销售，2014年度比2013年度年增长99.77%。化纤产品档次较低，主要销售于非洲地区。随着非洲地区销售市场的逐步开拓，化纤产品的销售将会稳步上升。**

对于自主品牌商品的销售，公司将在现有经销商模式的基础上，进一步通过设立销售子公司，直接对外销售，可进一步提升产品毛利率水平。公司已取得河南省商务厅批准的在尼日利亚设立子公司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比2013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44	82.27	降低22.83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倍)	1.61	1.25	提高0.36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倍)	0.94	1.10	降低0.16个百分点

母公司2014年期末资产负债率比2013年期末增长降低22.83个百分点，降幅27.75%，主要为：发制品行业具备资本密集型的特征，主要原材料(人发)单价价值较高，而且比较稀缺，单价呈现稳步上升趋势。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提前备料、原材料安全库存、生产等方面都会占用大量资金。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筹措了部分营运资金，但截至2013年12月31日，鑫地有限资产负债率已高达82.27%，迫切需要通过增资来补充营运资金，并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在2013年年末及2014年初进行了两次增资，降低了公司资产负债率。

2014年期末流动比率比2013年期末提高0.36个百分点，升幅28.80%，主要为公司增资之后，货币资金及存货大幅增长导致。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名称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比2013年增减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9	2.37	-11.81%
存货周转率(次)	3.26	7.74	-57.88%

2014年、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09、2.37，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但周转速度率较低。公司主要为国际大型发制品贸易商提供贴牌生产，国际大型贸易商对公司的付款账期相对较长，一般为6个月。随着公司自营品牌业务、非洲市场规模的稳步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将逐步得到改善。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比 2013 年度降低 57.88%，主要为：基于销售增长、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考虑，2014 年公司筹资购买了大批原材料，存货大幅增加。

#### （四）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966,538.55	111,521,525.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19,813.98	31,816,07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715.78	11,309,956.2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8,857,068.31</b>	<b>154,647,557.2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212,852.94	132,582,596.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7,070.50	3,358,11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15,725.72	18,250,67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6,522.30	6,924,077.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8,662,171.46</b>	<b>161,115,463.3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9,805,103.15</b>	<b>-6,467,906.12</b>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发制品销售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往来款项。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人发、动物毛等支付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差旅费、广告宣传及会议费等。

2013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467,906.12 元、-89,805,103.15 元，连续净流出，主要原因是：①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加大了原材储备，购置原材料现金支出较多；②公司清偿了前期货款，应付账款余额减少。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966,538.55	111,521,525.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212,852.94	132,582,596.61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b>	<b>-90,246,314.39</b>	<b>-21,061,071.22</b>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支付的现金净额</b>		
当期存货增加额	58,187,649.45	2,841,572.35
当期应收账款增加额	-2,358,429.69	38,522,055.76
当期应付账款增加额（减少用“-”表示）	-36,809,055.55	16,004,848.72

2013 年、201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分别为-21,061,071.22 元、-90,246,314.39 元，表现为净流出。

### （2）收到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b>	<b>570,715.78</b>	<b>11,309,956.23</b>
其中：往来款项		10,770,790.63
政府补助	485,200.00	375,000.00
经营性利息收入	84,923.70	163,241.62
其他	592.08	923.98
<b>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b>	<b>7,666,522.30</b>	<b>6,924,077.32</b>
其中：往来款项	1,633,003.33	
销售费用现金支出	506,998.02	852,206.82
管理费用现金支出	4,145,133.80	3,751,802.83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手续费及其他现金支出	1,381,387.15	2,220,424.31
其他	96,825.31	99,643.36

###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从净利润调整到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b>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207,118.03	1,367,703.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120.40	184,928.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1,108.45	398,646.48
无形资产摊销	37,883.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143.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87,539.43	2,835,950.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60.67	-46,23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8,222.53	299,870.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87,649.45	-2,895,180.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691,486.41	-25,241,401.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959,069.76	16,627,809.67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9,805,103.15</b>	<b>-6,467,906.12</b>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22,75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5,822,757.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1,012.90	43,34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821,012.90</b>	<b>43,340.1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821,012.90</b>	<b>5,779,416.83</b>

注：2014 年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为公司取得禹州天润股权支付的现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1,777,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681,968.70	156,383,728.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20,319.3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7,502,288.06</b>	<b>188,161,028.14</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678,899.43	142,794,430.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7,539.43	2,835,950.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44,880,796.1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3,766,438.86</b>	<b>190,511,176.5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3,735,849.20</b>	<b>-2,350,148.43</b>

注 1: 2013 年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 42,380,796.15 元为支付给股东的关联方借款, 2014 年股东已归还借款; 另 2,500,000.00 元为交通银行借款保证金;

注 2: 2014 年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五) 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比 2013 年增减
每股净资产 (元)	1.12	1.48	减少 0.36 元, 降幅 24.32%
每股收益 (元)	0.02	0.05	减少 0.03 元, 降幅 60%

2013 年度、2014 年度, 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48 元、1.12 元, 每股收益分别为 0.05 元、0.02 元, 2014 年每股净资产较上年减少 0.36 元, 降幅为 24.32%, 2014 年度每股收益较上年减少 0.03 元, 降幅为 60%。公司每股收益与每股净资产均较上年有所下降, 主要原因是 2014 年 2 月, 公司增资 5,000 万元, 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到 8,000 万元, 导致计算每股指标的基数增加。

## (六) 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 1、海外市场经营风险

#### (1) 北美市场风险

长期以来, 北美市场始终为公司最大的产品销售市场: 2013 年、2014 年北美市场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81%、79.05%。

公司以 ODM、OEM 等贴牌代工模式开展北美市场业务, 根据进口商订单进行产品生产, 通过为进口商供货实现该市场的产品销售。由于在该市场不具

有自主品牌和自主经销渠道，当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时，公司无法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自由实施市场战略，处于相对被动地位，受进口商订单影响较大。

北美市场主要指美国市场。目前，中国与美国不存在直接的发制品行业企业竞争关系，美国对于发制品的进口政策较为宽松，基本没有设限。但是美国贸易环境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若发制品的进口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该市场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2）非洲市场风险

非洲市场是全球增速最快、前景空间最大的发制品消费市场，也是公司大力投入、全面深入拓展业务的重点市场。该市场业务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总体呈上升趋势：2013年、2014年非洲市场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9%、20.95%。

相对于其他地区，非洲地区广泛存在政局不稳定、法律不健全等情况，且当地文化、习俗较为特殊，这些因素都可能对公司当地业务的经营产生影响。目前公司非洲业务最主要发展地尼日利亚政局总体稳定，投资环境尚好，对发制品进口和外国发制品商在当地投资政策较为宽松，未出现过设限情形。但尼日利亚国内局势仍存在不稳定因素，贸易和投资环境因此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该国政治和经济环境及贸易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则将对公司该市场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为降低海外市场经营风险，公司积极关注海外贸易环境的变化，通过行业协会企业一起提升市场话语权，加强自身的风险识别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将按照稳健经营的经营方针，着力自主品牌产品，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调研，向市场推出适销对路的产品。

## 2、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约97%，其中人发原材料占比达到90%左右。

人发原材料由于其特殊性，价格波动性相对较大，因此公司的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主要体现为人发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人发原材料具有自然生长性，

再生需要一定周期，且其主要来自亚洲地区，在现代人蓄发习惯改变的影响下，相对于发制品需求的快速增长，具有一定的稀缺性。近年来，人发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总体呈上升趋势。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为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公司将保持适当的原材料库存；（2）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供货渠道，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3）加强人发替代产品的研发，推出更多品种的化纤发制品。

### **3、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末存货余额 7,875.57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1.60%，余额较大，主要为：人发具有一定的稀缺性，而且人发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总体呈上升趋势，在增资资金到位后，公司适当加大了原材料库存量。

由于发制品行业的经营特点，行业内企业，特别是规模化经营企业，存货余额普遍较大。在公司存货较大的情况下，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将会形成存货跌价，从而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

为降低原材料价格下跌带来的存货减值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1）加强市场监控，及时掌握最新原材料价格信息和价格走势；（2）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促进主营业务稳定快速增长，提高存货周转效率。

### **4、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周转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284.56 万元、8,048.7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8.55%、42.51%，占比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9、2.37，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但周转速度率较低。

公司主要为国际大型发制品贸易商提供贴牌生产，国际大型贸易商对公司的回款账期相对较长，一般为 6 个月。随着公司自营品牌业务、非洲市场规模的稳步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将逐步得到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95%以上的账龄为 1 年以内，对象均为长期合作的贸易商，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

为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及时了解掌握客户的销售情况；（2）加大自有品牌的开拓力度，提升公司在销售环节的市场地位；（3）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及时回笼资金。

## 5、毛利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1.85%、5.43%，毛利率水平较低，盈利能力较弱，主要原因：公司九成以上的营业收入来源于工艺发条，而工艺发条毛利率为发制品中毛利率最低的品种，远低于化纤发条、发套产品。

根据上市公司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2014 年度其工艺发条的毛利率为 4.79%，化纤发条的毛利率为 48.90%。公司 2014 年工艺发条的毛利率（4.89%）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持平。

为提高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持续稳定地支持化纤产品的研发，提高化纤发条的销售收入占比；（2）着力建设自有品牌，提升公司的议价能力；（3）丰富公司产品结构，适时推出高档次、高附加值的假发产品。

## 6、人力资源风险

发制品生产工艺环节多，部分关键工序的完成水平直接影响产品质量和生产出成率，技术工人需要经过一定时间的理论和实践学习才能熟练掌握岗位技术、胜任岗位工作。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业务规模的扩大使得公司对技术工人的需求量增大。作为地处发制品重要产业集群河南许昌的优势规模企业，公司易于吸引到综合素质较高的技术工人，且目前高级管理人才和高级技术人才较为充足，能够满足一定时期内，因公司规模扩张而产生的对新招技术工人进行培训、指导和管理的需求。但在快速发展的情况下，公司不排除在某个时点因未能及时获取足够的人力资源而妨碍业务扩张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快速发展下的人力资源风险。

为降低人力资源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加大员工培训支出，制定定期员工培训计划；（2）进一步完善约束与激励机制，创新激励方式，吸收并留住核心技术人员。

---

## 7、发制品出口退税率降低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9 年 6 月 3 日下发的财税(2009)88 号《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的发制品退税率调整为 15%。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了《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调整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进一步调低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2015 年 4 月 1 日起，毛发制品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9%。

针对出口退税政策的变化，发制品行业拟通过提升产品价格来降低对盈利造成的影响。

## 8、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光辉、谢风霞夫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70% 的股份，同时杨光辉为公司董事长，长期以来两人一直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虽然主办券商对公司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了挂牌前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方面的辅导和培训，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若控股股东通过不当行使表决权或通过其他方式控制本公司的经营决策，则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失，存在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为降低大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共同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大股东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 9、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未严格按照召开股东会，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程序存在瑕疵，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不健全，股东会等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不规范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

---

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为进一步降低公司治理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经营培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2）引进外部专业人事，优化公司管理人员结构。

## 10、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为：

序号	担保人	担保银行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主债务履行期间	担保方式	备注
1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神后信用社	禹州市绿色家园种植有限公司	5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3.11.7-2015.11.6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李氏养殖有限公司
2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5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1.16-2016.1.11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3	鑫地有限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	70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2.10-2016.2.10	连带责任保证	另有保证人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4	禹州天润	禹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褚河信用社	李世民	90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2.10-2016.2.5	连带责任保证	

以上被担保单位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为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主要为对方为本公司借款合计提供了 3,500 万元的担保。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 2014 年 1-11 月发制品企业出口额排名情况，发制品出口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共 2,775 家，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排名 39 位、禹州丰鑫工艺发制品有限公司排名 54 位，两家被担保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

一定的经营规模。

公司为禹州市绿色家园种植有限公司、李世民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主要为在以往年度为帮助其满足银行贷款条件，由银行居中协调，本公司对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对上述交易，公司已按对外担保相关管理制度履行相应股东会决议程序。在未来年度，若被担保方未能按时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存在履行担保义务、进行代偿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光辉出具承诺，若因上述担保责任导致公司遭受损失，将由其承担。

## **11、禹州天润资源综合利用证书到期不能续签的风险**

公司子公司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2 月 21 日取《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综证书 ZQRD-12 第 271 号，证书有效期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文件，禹州天润销售人员发（档发工艺）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禹州天润天润原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按照《河南省实施〈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细则》（豫发改资源〔2007〕796 号），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每年组织两次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受理材料的截止时间分别为每年的 4 月 30 日和 10 月 31 日。由于注册地址不符合当地政府的指导要求，禹州天润未能于 10 月 31 日前完成申报。禹州天润计划在 2015 年第一批（4 月底前）完成申报，并在 6 月底拿到新的认定证书。

虽然河南省对档发企业的综合资源运用的认定政策未有变化，且初步判断禹州天润符合综合资源运用企业的认定标准，但禹州天润仍存在不能顺利取得资源综合利用证书的风险。若不能取得该项证书，会对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

## **12、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 SHAKE-N-GO FASHION, INC. 的订单较多，2014 年度、**

---

2013 年度对 **SHAKE-N-GO FASHION, INC.** 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34%、71.14%，存在潜在的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SHAKE-N-GO FASHION, INC.** 为行业知名的发制品进口商，公司能够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也体现了公司在产品质量、声誉方面的优势。虽然公司对其的销售额仅占其在中国采购金额的很小比例，且公司目前对其采购需求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但是仍存在一旦其大幅降低订单数量，公司面临寻找新的客户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许昌作为世界著名的发制品产、供、销集散地，广泛吸引全球进口商。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多家欧美市场排名领先、实力雄厚的大型进口商建立了长期深度合作关系，获得了连续稳定的订单，为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经营的垫底了基础。公司良好的口碑也为其带来更多客户，节约了公司的市场开发成本。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过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将坚持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线，在保持与大型进口商建立的稳定合作关系上，积极开拓非洲市场，提升非洲客户的销售份额，实现长期、可持续自主经营。公司具有持续经营的能力。

### 13、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2014 年度、2013 年度对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05%、92.81%，符合发制品行业内生产企业的普遍特征。在发制品产品研发方面，行业内大多数企业不具备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仅从事 OEM 生产或跟风模仿；少数优势规模企业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设计能力，有能力针对目标市场时尚潮流和消费者偏好设计出各式各样的产品款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贴牌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大幅下降，主要为：近年来，公司在贴牌生产的基础上，加大了自主设计、研发的投入，开发了系列自主产品；同时，公司全面深入的拓展非洲市场，在非洲市场销售自主品牌产品。随着非洲市场业务规模的稳步提升，自主品牌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

因此，公司不存在对贴牌厂商的业务依赖，公司贴牌生产为主的生产模式符合行业特征，具有可持续性。

### （七）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虽然报告期内盈利能力不强，但公司已制定并逐步实施改善措施，公司具有可持续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 ①发制品行业消费需求持续增长，市场前景良好。

目前，世界范围内最大的发制品消费市场在北美，市场规模占全球半壁江山；欧洲紧随其后，需求稳步攀升；随着非洲国家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生活水平的提高，非洲市场成长迅速，增速最快。国内市场消费观念正逐渐转变，发制品作为时尚配饰的特性日趋突出，发制品市场消费增长潜力日益显现，未来发展前景可观。

中国发制品出口占行业总供给的绝大比例，因此中国发制品出口情况能够有力说明全球发制品消费增长情况。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11-2014 年，中国发制品出口额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94%。

#### ②发制品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公司的业务属于轻工业中的“制革及毛皮加工清洁生产、皮革后整饰新技术开发及关键设备制造、皮革废弃物综合利用”，该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发制品出口时还享有一定的出口退税税收优惠政策。

由于公司主要从事人发、动物毛发等废旧物资的综合利用，符合国家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发展理念。同时中国又是全球发制品生产中心，河南、山东等地形成成熟的发制品产业集群，发制品业作为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的产业，解决当地大量人口就业，作为产品以外销为主的产业，为国家出口创汇做出较大贡献。因此，短期内发制品行业被调整为国家限制发展类产业的风险较小。

**③公司商业模式符合行业特征，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立足于发制品行业，在保持与大型发制品贸易商长期深入合作、从事贴牌生产的基础上，努力提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大力发展自主品牌产品，为广大消费者提供顺应时尚潮流的妆饰发制品，努力成为发制品行业的领先企业。

对于北美市场，公司主要通过 OEM 或 ODM 生产，为进口商供货，最终实现在该市场的销售，主要因为北美市场发制品经营主要被韩裔大型进口商所垄断和控制，格局稳定、成熟发展。

对于非洲市场，是公司努力开拓的市场和未来利润增长点。公司目前采取“经销商”销售模式开展业务。公司正在非洲设立销售子公司，未来可实现在国内完成产品生产，运往非洲市场以自有品牌自行销售。

公司的商业模式符合行业特征和发展趋势，具有可持续性。

**④公司在充分竞争的发制品行业位于行业前 1%，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声誉。**

发制品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和竞争调整，已基本形成较为稳定的市场格局。目前，中国发制品出口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近 3,000 家，规模企业占比很小。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出口额在 2,000 万美元以上的企业（包括贸易和物流企业）只有 39 家。本公司 2014 年出口额 2,938.84 万美元，行业排名第 15 位，位于行业前 1%。

**⑤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具有一定的核心竞争优势，具体表现在：**

**A 产业集群优势：**公司所处的河南省许昌市，是中国最大的发制品产业基地、世界著名的发制品产、供、销集散地。根据行业协会提供的海关统计数据，许昌的发制品出口额占全国总额的 40%以上。许昌发制品产业集群优势明显，主要体现在：客户集中、原材料充足、人力资源丰富。

**B 客户资源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多家欧美市场排名领先、实力雄厚的大型进口商建立了长期深度合作关系，为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经营的

---

垫底了基础。公司良好的口碑也为其带来更多客户，节约了公司的市场开发成本。

⑥公司具有一定生产资源、研发能力和人力资源，为持续生产经营提供了保障。

公司拥有生产基地（主要为土地和厂房）和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产业工人，年产规模可达 150 万条发条。公司与多家欧美市场排名领先、实力雄厚的大型发制品进口商建立了长期深度合作关系，业务规模稳步提升。

公司吸纳了一批技术水平高、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级技术人员，具有一定的新产品研发的能力。

⑦报告期内公司有完整的经营记录，内部控制完善，报告期后公司业务订单稳定，销售回款正常。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070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期初以来，获得了持续稳定的订单，销售回款情况正常。

⑧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较低，但不存在导致公司盈利能力水平下降的因素。公司已通过行业对标分析寻找盈利能力的差距，并开始实施具体的改进措施，截至 2015 年 5 月末，公司为盈利状态。公司的主营产品明确，主营业务盈利具有可持续性。

⑨公司流动性比例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资产负债率较低，具有进一步进行债务融资的空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步提升，营运能力得到增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性比例为 1.61 倍，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公司具有债务融资的空间。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9.44%，而且公司目前拥有房产和土地可用于抵押，未来可以通过银行抵押借款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

---

2014 年、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9、2.37，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但周转速度率较低。公司主要为国际大型发制品贸易商提供贴牌生产，国际大型贸易商对公司的付款账期相对较长，一般为 6 个月。随着公司自主品牌业务、非洲市场规模的稳步提升，应收账款周转率将逐步得到改善。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170,950,397.03	13.26	150,933,803.95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70,950,397.03	13.26	150,933,803.95

公司的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保持小幅增长。

### (二)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布情况及变动分析

产品类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工艺发条	161,309,149.11	94.36%	10.40%	146,107,580.17	96.80%
化纤发条	9,641,247.92	5.64%	99.77%	4,826,223.78	3.20%
合计	170,950,397.03	100.00%	13.26%	150,933,803.95	100.00%

工艺发条产品档次高于化纤发条，主要销往北美洲。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稳定，以工艺发条销售收入为主。

各产品销售收入均有所增长，其中化纤发条增长较快，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年增长 99.77%，主要原因是：公司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加大了毛利率较高的化纤发条的生产和销售。化纤发条档次低，主要销往非洲地区，2014 年度公司在非洲市场的销售收入增长 230.21%。

#### 2、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及业务模式分布情况及变动分析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非洲(OBM)	35,812,489.70	20.95%	230.21%	10,845,442.99	7.19%
北美洲(ODM/OEM)	135,137,907.33	79.05%	-3.53%	140,088,360.96	92.81%
<b>合计</b>	<b>170,950,397.03</b>	<b>100.00%</b>	<b>13.26%</b>	<b>150,933,803.95</b>	<b>100.00%</b>

公司销往非洲的产品为自主品牌产品，销往北美洲的产品为贴牌产品。由于北美洲消费水平相对较高，公司销往北美洲的产品档次也相对较高，为中高档产品，而销往非洲的产品为中低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营业收入来自北美洲市场。2014年非洲市场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北美的销售收入有所下滑，主要原因是：①受经济环境的影响，2014年北美洲的市场需求疲软；②公司加快了战略转型，积极推广自有品牌，2014年加大了非洲业务的销售力度。

#### 4、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及销量变化情况

产品	平均销售价格(元)	销量(条)
<b>2014 年度</b>		
工艺发条	145.43	1,109,222.00
化纤发条	46.18	208,791.00
<b>2013 年度</b>		
工艺发条	193.41	755,420.00
化纤发条	45.21	106,756.00

2014年工艺发条平均销售价格比2013年降低24.81%，主要为：2014年销售长档尺寸的工艺发条较2013年减少所致。

相同尺寸的工艺发条2014年较2013年价格整体略有增长，但不同尺寸的工艺发条销售单价差异较大，尺寸越长单价越高。2013年出口8-16寸的发条占工艺发条总销量的19%，出口18-20寸的发条占工艺发条总销量的81%。2014年出口的8-16寸的发条占工艺发条总销量的64%，出口18-20寸的发条占工艺发条总销量的36%。

#### (三) 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月初根据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进行生产；月末财务部根据生产部提供的原材料领用单、当月生产数量、单位工资、耗用的燃料动力单据、产成品

入库单，计算当月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依据入库数量计算结转当月产成品及半成品成本；根据出库单、发货单，与销售发票核对，依据实际发货数量结转营业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工艺发条	153,425,635.45	94.90%	6.40%	144,197,619.51	97.34%
化纤发条	8,243,624.29	5.10%	109.25%	3,939,561.40	2.66%
<b>合计</b>	<b>161,669,259.74</b>	<b>100.00%</b>	<b>9.13%</b>	<b>148,137,180.9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产品结构、增长变动情况与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匹配。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区域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增长率	金额（元）	占比
非洲	32,783,451.56	20.28%	209.18%	10,603,492.41	7.16%
北美洲	128,885,808.18	79.72%	-6.29%	137,533,688.50	92.84%
<b>合计</b>	<b>161,669,259.74</b>	<b>100.00%</b>	<b>9.13%</b>	<b>148,137,180.9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区域结构、增长变动情况与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匹配。

报告期内，按产品分料工费列示主营业务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157,587,353.22	97.48%	144,910,859.76	97.82%
直接人工	3,163,981.78	1.96%	2,286,584.70	1.54%
制造费用	917,924.74	0.57%	939,736.44	0.63%
<b>合计</b>	<b>161,669,259.74</b>	<b>100.00%</b>	<b>148,137,180.91</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原材料，原材料占比约 97%左右。

#### （四）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 1、分产品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按产品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元)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元)	占比	毛利率
工艺发条	7,883,513.66	84.94%	4.89%	1,909,960.65	68.30%	1.31%
化纤发条	1,397,623.63	15.06%	14.50%	886,662.39	31.70%	18.37%
<b>合计</b>	<b>9,281,137.29</b>	<b>100.00%</b>	<b>5.43%</b>	<b>2,796,623.04</b>	<b>100.00%</b>	<b>1.85%</b>

公司不同品类产品的毛利率差别较大，工艺发条的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如下：（1）工艺发条主要原材料为人发及动物毛，原材料成本较高；（2）公司工艺发条以贴牌产品为主，化纤发条以自主品牌为主，公司贴牌产品的议价能力较弱，毛利率要明显低于自主品牌的毛利率。

## 2、分区域及业务模式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区域及业务模式情况如下：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元)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元)	占比	毛利率
非洲 (OBM)	3,029,038.14	32.64%	8.46%	241,950.58	8.65%	2.23%
北美洲 (ODM/OEM)	6,252,099.15	67.36%	4.63%	2,554,672.46	91.35%	1.82%
<b>合计</b>	<b>9,281,137.29</b>	<b>100.00%</b>	<b>5.43%</b>	<b>2,796,623.04</b>	<b>100.00%</b>	<b>1.85%</b>

从区域结构来看，公司非洲市场产品的毛利率明显高于北美市场产品毛利率，主要原因是：非洲产品均为自主品牌产品，北美洲的产品均为贴牌产品；毛利率较高的化纤发条主要销往非洲。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水平的比较如下：

产品类别	公司名称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工艺发条	瑞贝卡 (600439.SH)	4.79	5.44
	百逸达	4.89	1.31
化纤发条	瑞贝卡 (600439.SH)	48.90	48.69
	百逸达	14.50	18.37
综合毛利率	瑞贝卡 (600439.SH)	34.69	27.26
	百逸达	5.43	1.85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瑞贝卡相比，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偏低，主要原因是：

①业务模式不同：在发制品行业，自主品牌经营模式下的产品销售毛利率高于贴牌生产模式下的产品销售毛利率。贴牌生产一直是公司主要的销售方式，占公司销售的 7 成以上，而瑞贝卡具有自主品牌，经过多年发展，其品牌在欧洲、非洲市场享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地位；且瑞贝卡在主要销售区域均建立了销售公司或直营店，直接对外销售。

②产品结构影响：化纤制品毛利率高于人发制品；发套产品毛利率高于发条产品。公司产品结构单一，仅有发条，而瑞贝卡研发能力强、产品齐全，既有发条，还有假发（发套）、阻燃纤维。

发条产品中，工艺发条毛利率最低，化纤发条毛利率很高。公司工艺发条占营业收入 90%以上，而瑞贝卡工艺发条仅占营业收入 42.57%。

## （五）销售费用的分析

### 1、销售费用增长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572,998.02	-38.00%	0.34%	924,206.82	0.61%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用、短期出口信用保险费等。2014 年销售费用比上年下降 38.00%，主要原因是 2014 年短期出口信用保险费用下降所致。由于公司销售客户较为稳定，销售人员较少，销售费用较低。

### 2、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率
工资薪酬	66,000.00	72,000.00	-9.09%
运输费	232,953.10	205,676.61	11.71%
保险费	200,000.00	627,028.69	-213.51%
展览费	47,132.00	-	-
报关费	22,435.09	19,501.52	13.08%
其他	4,477.83	-	-
合计	572,998.02	924,206.82	-61.29%

## (六) 管理费用的分析

### 1、管理费用增长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增长率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管理费用	4,993,169.55	12.12%	2.92%	4,453,606.34	2.95%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管理人人员工资薪酬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有一定增长，与公司收入的增长情况基本匹配，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并略有下降。

### 2、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率
工资薪酬	416,158.15	420,952.00	-1.15%
折旧与摊销	234,914.05	205,002.71	12.73%
中介审计咨询费	205,935.85	288,222.43	-39.96%
税费	73,227.70	45,848.80	37.39%
汽油费	103,212.60	91,775.65	11.08%
监管费	187,471.70	86,037.74	54.11%
研发支出	3,542,743.79	3,048,676.08	13.95%
业务招待费	6,991.00	12,472.00	-78.40%
其他	222,514.71	254,618.93	-14.43%
合计	4,993,169.55	4,453,606.34	10.81%

### 3、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增幅 (%)	金额 (元)
研发费用	3,542,743.79	16.21%	3,048,676.08
营业收入	170,950,397.03	13.26%	150,933,803.9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7%	—	2.02%

报告期内，公司十分重视产品与技术的研发，研发费用主要包括材料费用、人员费用及设备折旧。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率
直接材料投入	3,451,471.13	2,981,297.29	15.77%
折旧与租赁费用	20,499.20	19,625.54	4.45%
人员费用	70,773.46	47,753.25	48.21%
<b>合计</b>	<b>3,542,743.79</b>	<b>3,048,676.08</b>	<b>16.21%</b>

## (七) 财务费用的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率
利息支出	7,087,539.43	2,835,950.30	149.92%
减: 利息收入	84,923.70	163,241.62	-47.98%
汇兑损失	201,616.15	2,350,369.61	-91.42%
手续费	938,901.16	1,890,412.30	-50.33%
其他	442,485.99	330,012.01	34.08%
<b>合计</b>	<b>8,585,619.03</b>	<b>7,243,502.60</b>	<b>18.53%</b>

2014 年利息支出比 2013 年利息支出增长 149.92%, 主要为 2014 年公司借款日均规模比 2013 年大幅增长导致。

**公司外币业务仅为境外销售业务, 主要为美元结算。除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外, 公司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其他外币资产和负债。**

**根据公司外币业务及外币资产的情况, 除及时办理结汇外, 未采取其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报告期内, 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汇兑损失	201,616.15	2,350,369.61
汇兑损失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2%	1.56%
汇兑损失占净利润的比重	16.70%	171.85%

**注: 公司出口为美元结算, 公司收到销售回款后一般均及时办理外币结汇, 以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2013 年度美元汇率呈单边下跌走势, 汇率由年初的 6.25 持续下降到年末的 6.07, 导致当年的汇兑损失较大。2014 年美元汇率呈震荡走势, 有升有跌, 整体呈上升趋势, 因此 2014 年的汇兑损失相对较小。**

公司销售规模较大，汇兑损失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但由于公司净利率不高，汇兑损失直接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为降低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①关注外汇市场情况，定期调整销售价格，尽量在产品销售价格中体现汇率风险溢价；②在汇率下降幅度较大时，通过与客户重新议价，转嫁汇兑损失；③加大货款催收，缩短应收账款账期，降低持有外汇资产的规模和期限。

###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6,143.3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85,200.00	375,000.00
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233.23	-98,719.38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48,407.42	1,229,367.97
小计		<b>2,211,230.81</b>	<b>1,505,648.59</b>
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6,764.03	401,322.99
合 计		<b>1,634,466.78</b>	<b>1,104,325.60</b>

注：1、政府补助为出口信用保险费补贴及中小企业海外业务开拓资金补贴。

2、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为税收滞纳金支出，2013 年、2014 年，公司分别补缴了以前年度的地税及滞纳金 99,643.36 元、95,825.31 元。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形成原因为：2014 年 10 月公司完成了对禹州天润的收购，因该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将禹州天润 2013 年度、2014 年度 1-10 月产生的净利润列为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净利润比例	金额（元）	占净利润比例
非经常性损益	1,634,466.78	135.40%	1,104,325.60	8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7,348.75	-35.40%	263,377.67	19.26%
净利润	<b>1,207,118.03</b>	<b>100.00%</b>	<b>1,367,703.27</b>	<b>100.00%</b>

2013年、2014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为135.40%、80.74%，占比较高，因合并禹州天润形成同一控制下合并而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为主要影响因素。合并后禹州天润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毛发原材料的购销，未来其产生的净利润将成为公司经常性损益。因此整体看，未来公司不会出现非经常性损益为公司主要利润来源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政府补助	485,200.00	375,000.00
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重	40.19%	27.42%
政府补助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8%	0.25%

**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政府补助的金额为37.50万元、48.52万元，金额较小，但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7.42%、40.19%，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水平较低，但未来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生产成本的降低，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较提升，政府补助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将会降低，公司不会对政府补助存在依赖，财政补贴对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同时，公司销售规模较大，政府补助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很低，对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影响有限。**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 税收优惠

2009年6月8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从2009年6月1日起，提高部

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其中，毛发制品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5%；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执行；具体执行时间以‘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退税专用）’海关注明的出口日期为准。”公司的毛发制品全部出口，出口退税率 15%。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了《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假发制品被列入调整出口退税率的产品清单。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出口的假发制品（原退税率 15%）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9%。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增值税退税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增值税出口退税	16,847,817.29	16,588,602.83
出口退税占净利润的比重	1395.71%	1212.88%

公司子公司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综证书 ZQRD-12 第 271 号，证书有效期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文件，禹州天润销售人发（档发工艺）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禹州天润的该证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公司通过外部供应商采购人发，与通过禹州天润采购原材料相比，不会对公司盈利造成重大影响。

### 3、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5,603,399.52 元、8,957,794.37 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增值税退税（禹州天润）	8,471,996.69	15,227,475.54
政府补助（百逸达）	485,200.00	375,000.00
其他	597.68	923.98
合计	8,957,794.37	15,603,399.52

注：1、增值税退税为禹州市天润发制品有限公司持有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根据《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文件，禹州天润销售人发（档发工艺）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该增值税退税为与经营业务直接相关的经常性项目，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政府补助为出口信用保险费补贴及中小企业海外业务开拓资金补贴。

## (九)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增减
库存现金	92,845.31	323,527.03	-230,681.72
银行存款	22,944,932.46	2,806,133.74	20,138,798.72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	2,500,000.00	-500,000.00
<b>合 计</b>	<b>25,037,777.77</b>	<b>5,629,660.77</b>	<b>19,408,117.00</b>

2014 年底公司股东以现金偿还了其所欠公司款项，导致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年度	账 龄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2014.12.31	1 年以内	78,431,904.89	96.40	729,705.02	77,702,199.87
	1 至 2 年	2,931,521.79	3.60	146,576.09	2,784,945.7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b>合 计</b>	<b>81,363,426.68</b>	<b>100.00</b>	<b>876,281.11</b>	<b>80,487,145.57</b>
2013.12.31	1 年以内	82,958,494.50	99.18	762,113.32	82,196,381.18
	1 至 2 年	683,362.19	0.82	34,168.11	649,194.08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b>合 计</b>	<b>83,641,856.69</b>	<b>100.00</b>	<b>796,281.43</b>	<b>82,845,575.26</b>

公司产品全部出口，根据行业惯例给予客户的信用账期一般为 6 个月。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与公司各年度的销售规模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客户经营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回收正常，未有发生坏账情况。

#### (2) 应收账款前五名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SHAKE-N-GO FASHION,INC.	非关联方	47,880,660.67	1年以内	58.85%	货款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	非关联方	12,949,869.25	1年以内	15.92%	货款
	非关联方	2,931,521.79	1至2年	3.60%	
HAIR DE NATIVE LIMITED	非关联方	10,103,142.09	1年以内	12.42%	货款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关联方	3,617,614.60	1年以内	4.45%	货款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关联方	1,843,788.52	1年以内	2.27%	货款
<b>合 计</b>		<b>79,326,596.92</b>		<b>97.50%</b>	

注：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两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具体情况详见“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下同。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SHAKE-N-GO FASHION,INC.	非关联方	44,455,685.79	1年以内	53.15%	货款
MODEL MODEL HAIR FASHION,INC.	非关联方	26,921,761.91	1年以内	32.19%	货款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关联方	6,747,162.92	1年以内	8.07%	货款
JOE FASHION HAIR NIG LTD	非关联方	4,034,928.42	1年以内	4.82%	货款
FIRST JIN INVESTMENT CC	非关联方	779,239.24	1年以内	0.93%	货款
<b>合 计</b>		<b>82,938,778.28</b>		<b>99.16%</b>	

### 3、预付账款

#### (1) 预付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4,407.61	100.00	961,479.31	96.75
1至2年			32,315.84	3.25
<b>合 计</b>	<b>54,407.61</b>	<b>100.00</b>	<b>993,795.15</b>	<b>100.00</b>

(2) 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河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313.45	63.07	1年以内	出口信用保险费
国家电网河南禹州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0,094.16	36.93	1年以内	电费
<b>合计</b>		<b>54,407.61</b>	<b>100.00%</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魏梅芝	非关联方	547,100.00	55.05	1年以内	货款
张红强	非关联方	378,400.00	38.08	1年以内	货款
国网河南禹州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5,979.31	3.62	1年以内	电费
河南正大鑫安利职业卫生评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15.84	3.25	1年以内	卫生检测费
<b>合计</b>		<b>993,795.15</b>	<b>100.00</b>		

#### 4、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及坏账计提情况

时间	账 龄	金 额	比 例%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余 额
2014.12.31	1 年 以 内	4,999,632.36	100.00	18,243.00	4,981,389.3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b>合 计</b>	<b>4,999,632.36</b>	<b>100.00</b>	<b>18,243.00</b>	<b>4,981,389.36</b>
2013.12.31	1 年 以 内	60,638,195.02	100.00	39,999.99	60,598,195.0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b>合 计</b>	<b>60,638,195.02</b>	<b>100.00</b>	<b>39,999.99</b>	<b>60,598,195.03</b>

(2)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欠款。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主要为股东借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已清偿全部借款。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2,203,090.97	44.06%	1 年以内	未退税款
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0	24.00%	1 年以内	借款担保金
增值税退税	非关联方	972,241.39	19.45%	1 年以内	未退税款
河南省新民生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00%	1 年以内	借款担保金
郑州汇卓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00.00	0.49%	1 年以内	未结算费用
<b>合计</b>		<b>4,999,632.36</b>	<b>100.00%</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杨志豪	关联方	27,767,102.49	45.82%	1 年以内	关联方借款
杨月珍	关联方	13,648,579.66	22.52%	1 年以内	关联方借款
杨光明	关联方	7,352,757.00	12.13%	1 年以内	关联方借款
杨晓龙	关联方	7,352,757.00	12.13%	1-2 年	关联方借款
范振改	非关联方	3,999,999.00	6.60%	1 年以内	资金拆借款
<b>合计</b>		<b>57,638,195.02</b>	<b>95.12%</b>		

注：范振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也非公司职工，2013 年范振改因个人资金周转需要向公司借款，2014 年范振改归还上述借款。

## 5、存货

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312,105.98	70,312,105.98	13,777,821.90	13,777,821.90
在产品	8,139,595.52	8,139,595.52	86,729.09	86,729.09
库存商品	303,981.00	303,981.00	6,703,482.06	6,703,482.06
<b>合计</b>	<b>78,755,682.50</b>	<b>78,755,682.50</b>	<b>20,568,033.05</b>	<b>20,568,033.05</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存货为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1）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存货相应增加；（2）基于未来业绩增长的预期，公司加大了库存。

经测试，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6、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7,750,782.14</b>	<b>7,919,207.51</b>
房屋及建筑物	6,215,214.00	6,410,028.00
机器设备	732,113.42	732,113.42
运输设备	211,050.85	211,050.85
电子设备	229,438.03	203,049.40
其他	362,965.84	362,965.8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823,763.62</b>	<b>2,515,950.06</b>
房屋及建筑物	1,727,184.71	1,517,525.41
机器设备	529,451.91	465,271.59
运输设备	136,998.30	119,349.15
电子设备	130,252.92	130,596.31
其他	299,875.78	283,207.60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4,927,018.52</b>	<b>5,403,257.45</b>
房屋及建筑物	4,488,029.29	4,892,502.59
机器设备	202,661.51	266,841.83
运输设备	74,052.55	91,701.70
电子设备	99,185.11	72,453.09
其他	63,090.06	79,758.2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的厂房、机器设备及生产经营性工具。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抵押担保等权属限制。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十) 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4.12.31	2013.12.31	增减
质押借款	18,400,000.00	19,000,000.00	-3.15%
信用借款	15,500,000.00		
保证借款	65,946,171.46	57,950,383.09	13.80%
<b>合计</b>	<b>99,846,171.46</b>	<b>76,950,383.09</b>	<b>29.75%</b>

短期借款的具体情况详见“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四、重大业务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2、应付票据

种类	2014.12.31	2013.12.31	增减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b>2,000,000.00</b>	-	-

注：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22 日。

## 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1 年以内	15,801,319.15	52,347,225.88	-69.81%
1-2 年		263,148.82	-100.00%
合计	<b>15,801,319.15</b>	<b>52,610,374.70</b>	<b>-29.75%</b>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大部分账龄在一年以内。2013 年底应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当年暂估入库的原材料金额较大。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3) 应付账款前五名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邵阳市华盛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40,822.71	1 年内	78.10%	材料款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公司	非关联方	2,738,512.00	1 年内	17.33%	材料款
许昌市亨源通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997.75	1 年内	1.21%	材料款
许昌益利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840.69	1 年内	1.19%	材料款
平顶山嘉成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内	0.63%	材料款
合计	—	<b>15,558,173.15</b>	—	<b>98.46%</b>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邵阳市玉博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17,589.74	1年内	35.20%	材料款
马云	非关联方	16,133,662.68	1年内	30.67%	材料款
马晓坤	非关联方	7,296,000.00	1年内	13.87%	材料款
马吾德	非关联方	4,440,000.00	1-2年	8.44%	材料款
巴东县祥龙鬃毛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0,260.00	1年内	2.72%	材料款
<b>合计</b>	——	<b>47,817,512.42</b>	——	<b>90.32</b>	——

#### 4、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82,123.34	4,739,635.63
1-2年	-	1,800,000.00
2-3年	1,800,000.00	-
<b>合计</b>	<b>2,482,123.34</b>	<b>6,539,635.63</b>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中账龄为2-3年的180万元为公司于2012年构建固定资产时由股东杨光辉代公司支付的工程款,按对方性质划分,公司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关联方往来款	2,482,123.34	1,800,000.00
非关联方往来款		4,739,635.63
<b>合计</b>	<b>2,482,123.34</b>	<b>6,539,635.63</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杨光辉	关联方	1,800,000.00	2-3年内	72.52%	关联方借款
杨月珍	关联方	682,123.34	1年内	27.48%	关联方借款
<b>合计</b>	——	<b>2,482,123.34</b>	——	<b>100.00%</b>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薛春杰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年内	61.17%	往来款
杨光辉	关联方	1,800,000.00	1年内	27.52%	关联方往来
禹州市慧豪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9,635.63	1年内	11.31%	往来款
<b>合计</b>	——	<b>6,539,635.63</b>	——	<b>100.00%</b>	——

## (十一)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1,900,003.39	11,900,003.39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595,980.76	-2,803,098.79
<b>权益合计</b>	<b>80,304,022.63</b>	<b>39,096,904.60</b>

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5、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存在如下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b>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	
杨光辉、谢风霞	杨光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0 万股，占公司全部股份总额的 50%；谢风霞持有公司股份 1,600 万股，占公司全部股份总额的 20%。杨光辉和谢风霞为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6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0%，共同构成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b>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b>	
杨光明	持有公司股份 1,594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9.925%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杨月珍	持有公司股份 8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
<b>3、子公司</b>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b>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b>5、其他关联方</b>	
杨志豪	杨光辉之女
忽利娜	股东杨光明之配偶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杨光辉之子杨晓龙控制的公司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杨光辉之子杨晓龙控股的公司

除上表所列示的公司关联方法人及自然人外，与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是公司的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采购物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的情况。

#### （2）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为公司生产的发制品，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14年度销售金额(元)	2013年度销售金额(元)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13,632,373.03	6,786,490.87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8,955,667.82	
<b>合 计</b>	<b>22,588,040.85</b>	<b>6,786,490.87</b>

关联方名称	2014年度销售金额(元)	2013年度销售金额(元)
销售占比	13.21%	4.50%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产品均为自有品牌产品，销售区域均为非洲，定价方式为市场定价，产品价格与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基本一致。报告期内，销售给关联方与非关联方（非洲范围内）的金额、成本、毛利率及平均价格如下：

时间	产品类别	客户性质	销售金额(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销售数量(条)	平均销售价格(元/条)
2014 年度	工艺发条	关联方	16,988,638.22	15,420,748.44	9.23%	171,364	99.14
		非关联方	10,549,068.34	9,615,252.78	8.85%	96,763	109.02
		<b>小计</b>	<b>27,537,706.56</b>	<b>25,036,001.23</b>	<b>9.08%</b>	<b>268,127</b>	<b>102.70</b>
	化纤发条	关联方	5,599,402.63	5,240,597.67	6.41%	121,091	46.24
		非关联方	2,675,380.51	2,506,852.66	6.30%	58,000	46.13
		<b>小计</b>	<b>8,274,783.14</b>	<b>7,747,450.33</b>	<b>6.37%</b>	<b>179,091</b>	<b>46.20</b>
	<b>合计</b>		<b>35,812,489.70</b>	<b>32,783,451.56</b>	<b>8.46%</b>	<b>447,218</b>	<b>80.08</b>
2013 年度	工艺发条	关联方	6,786,490.87	6,632,174.00	2.27%	89,800	75.57
		非关联方	4,058,952.12	3,971,318.41	2.16%	53,500	75.87
	<b>合计</b>		<b>10,845,442.99</b>	<b>10,603,492.41</b>	<b>2.23%</b>	<b>143,300</b>	<b>75.68</b>

2014 年度，公司销往非洲关联方与非关联方的工艺发条销售价格存在略微差异，主要为产品尺寸结构存在较大差异导致，同种尺寸产品平均单价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关联方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
FIRST CHOICE HAIR PRODUCTS AND TRADING LIMITED	1,843,788.52	2.27%	6,747,162.92	8.07%
XINDI HAIR NIGERIA LIMITED	3,617,614.60	4.45%	-	-
<b>合计</b>	<b>5,461,403.12</b>	<b>6.72%</b>	<b>6,747,162.92</b>	<b>8.07%</b>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资金往来

#### ①关联方资金往来发生额及余额情况

发制品属于资本密集型的行业，公司日常营运资金规模较大、资金流动。以往年度，由于公司规范运行程度较低，关联方（主要为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与公司之间存在频繁的资金往来。当公司需要采购付款而账面资金不足时，

主要由关联方提供短期资金支持；当公司销售回款较大，公司账面有富余资金时，关联方会从公司转出。从 2014 年 9 月起，公司清理规范了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4 年度其他应收、其他应付科目反映的关联方往来变动及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12/3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杨月珍	13,648,579.66	50,915,109.04	64,563,688.70	-
杨志豪	27,767,102.49	171,237,053.20	199,004,155.69	-
杨光明	7,352,757.00	1,690,458.40	9,043,215.40	-
杨晓龙	4,869,756.87	19,870,191.27	24,739,948.14	-
谢风霞	3,000,000.00	2,346,156.00	5,346,156.00	-
<b>合计</b>	<b>56,638,196.02</b>	<b>246,058,967.91</b>	<b>302,697,163.93</b>	-
其他应付款				
杨光辉	1,800,000.00	-	-	1,800,000.00
杨月珍	-	-	682,123.34	682,123.34
<b>合计</b>	<b>1,800,000.00</b>		<b>682,123.34</b>	<b>2,482,123.34</b>

2014 年度其他应收、其他应付科目反映的关联方往来变动及余额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1/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杨月珍	-2,389,957.00	37,653,800.00	21,615,263.34	13,648,579.66
杨志豪	-5,358,000.00	105,451,454.00	72,326,351.51	27,767,102.49
杨光明		8,302,757.00	950,000.00	7,352,757.00
杨晓龙	20,005,356.87	18,088,400.00	33,224,000.00	4,869,756.87
谢风霞	2,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b>合计</b>	<b>14,257,399.87</b>	<b>18,088,400.00</b>	<b>33,224,000.00</b>	<b>56,638,196.02</b>
其他应付款：				
杨光辉	1,800,000.00	-	-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1,800,000.00
----	--------------	--	--	--------------

## ②公司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除须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外，还应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应遵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履行相应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财务部门针对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制定了如下规范性制度：

- 1)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不得使用公司资金为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
- 2)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需要进行款项结算时，公司财务部门除要将有关协议、合同等文件作为支付依据外，还应当审查构成支付依据的事项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其它治理准则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 3) 公司在执行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过程中，涉及到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一律严格按合同约定支付，并应当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和财务纪律。
- 4) 公司财务部门应当认真核算、统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事项，建立关联交易台帐并作为重要财务档案管理。

##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2014年10月，公司收购了关联公司禹州天润，支付价款1,000万元，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4年度金额	2013年度金额
忽利娜	转让股权	4,000,000.00	
杨月珍	转让股权	6,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 (三) 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 1、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关联关系管理制度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尚不健全，且有限公司的《章程》中并未对关联交易发生时的内部决策程序进行约定，有限公司对于何种关联交易需进行内部决策以及股东会、执行董事的权限划分无明确的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划分及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等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决策权限作出规定。

## 2、规范及减少管理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百逸达股份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光辉、谢风霞以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确定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相应批准决策程序；经批准后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保证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承诺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 （四）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专门制定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已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关联交易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一系列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 六、重要事项

---

###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 或有事项**

截至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或有事项。

### **(三) 承诺事项**

截至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四)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6 日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河南百逸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七、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1 月 29 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5]第 1033 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评估结果为：资产账面价值 19,781.12 万元，评估值 20,092.53 万元，评估增值 311.41 万元，增值率 1.57%；负债账面价值 11,758.54 万元，评估值 11,798.09 万元，评估增值 39.55 万元，增值率 0.34%；净资产账面价值 8,022.58 万元，评估值 8,294.44 万元，评估增值 271.86 万元，增值率 3.39%。

## **八、股利分配**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九、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为禹州天润，其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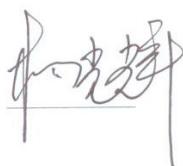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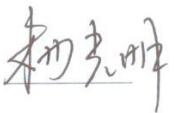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60,158,012.00	42,713,779.28
负债合计	48,759,222.62	33,216,620.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98,789.38	9,497,158.85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9,910,285.69	89,578,487.09
利润总额	2,577,199.11	2,352,393.97
净利润	1,901,630.53	1,229,36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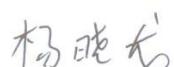
## 第五章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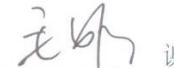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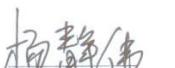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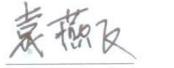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杨光辉：  杨光明：  杨月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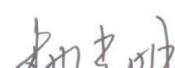
姚晓亚：  杨晓龙： 

全体监事签字：

胡志国：  毛 媚：  谢红军： 

杨静伟：  袁燕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杨光明：  杨月珍：  姚晓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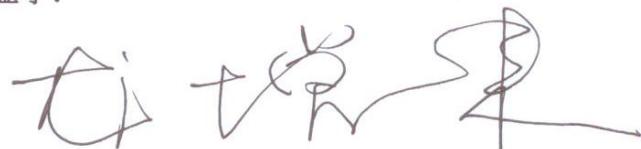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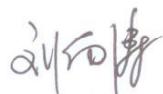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龙增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向涛: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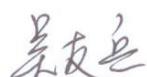
李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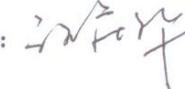
关建华:



吴友兵:



汪庆华: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5年6月15日



###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淑芳  
印庚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王凤岐  
13000050210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15日  
1101020136103

####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杨锦川

经办律师签字：

吕青平 郝海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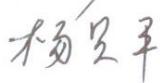
##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注册评估师签字：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15日

##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